

公司代码：600508

公司简称：上海能源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世权	工作原因	袁永达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义宝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艳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4,336,987.9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938,860,186.12 元，2016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53,197,174.02 元。

为降低经营风险，缓解资金压力，保证公司健康发展，公司 2016 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用于项目建设和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海能源	指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大屯煤电公司、大屯煤电、大屯公司	指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屯铝业	指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
四方铝业	指	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玉泉煤业	指	山西阳泉孟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煜隆公司	指	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山煤电	指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DATUN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ANGHAI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义宝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后勤	黄耀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传真	021-68865615	021-68865615
电子信箱	shdtny@sh163.net	shdtny@sh163.net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网址	http://www.sdtny.com
电子信箱	shdtny@sh163.net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能源	60050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燕玉、梁欣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5,179,539,966.32	4,960,392,875.14	4.42	6,351,646,69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668,589.06	11,406,853.82	3,859.62	48,442,73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955,543.29	10,719,641.00	1,056.34	60,421,76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68,538.54	647,347,583.85	109.48	788,025,558.4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02,601,936.72	7,982,425,284.39	6.52	7,970,194,243.57
总资产	13,989,470,182.47	13,670,379,285.28	2.33	14,035,570,884.3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02	3,000.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02	3,000.00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8	0.14	增加5.34个百分点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0.13	增加1.37个百分点	0.7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27,904,955.73	1,234,826,183.12	1,216,179,120.24	1,600,629,70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5,593.89	283,470,055.62	11,018,995.89	153,473,94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4,637,498.97	-2,987,740.83	6,052,069.71	116,253,71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20,093.72	515,960,975.99	207,744,438.11	529,443,030.7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9,080,023.03		485,245.48	-733,456.01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47,222.00	七(69)	2,220,000.00	5,37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3,838.14		-401,495.45	-17,110,643.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3,894.31		-625,199.40	-148,115.30
所得税影响额	35,856.91		-991,337.81	643,179.99
合计	327,713,045.77		687,212.82	-11,979,034.6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火力发电，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公司在江苏徐州生产基地拥有三对煤炭生产矿井，年核定生产能力 805 万吨，煤炭品种为 1/3 焦煤、气煤和肥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公司所属洗选中心洗煤厂生产能力达 820 万吨。2016 年度，公司原煤、洗煤共实现销售收入 377,226.81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5.48%，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

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的坑口发电厂总装机容量为 444MW，其发电所需燃料绝大部分为公司中心选煤厂、煤矿生产的低热值煤炭，2016 年度，除内部自用外，公司发电实现销售收入 55,489.04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1.10%。公司铝加工年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2016 年度，公司铝产品加工实现销售收入 50,120.8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0.03%。公司自营铁路 181.9 公里，年运输能力为 1300 万吨；公司所属拓特机械制造厂从事煤矿机械设备制造和修理，年设备制修能力 18000 吨，公司自营铁路及拓特机械制造厂等除给公司内部服务外，还实现了走出去发展。2016 年度，公司自营铁路运输及设备制修等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6,957.7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3.39%。公司拥有较完整的煤电运一体化产业链。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近几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及国家对经济结构、能源结构不断优化的影响，煤炭需求出现了下滑；受国家去产能政策调控影响，煤炭供应有所减少，2016 年煤炭供求基本平衡，煤炭价格出现恢复性上涨，行业盈利状况有所改善。2017 年，后续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继续深入推进，煤炭价格将维持在合理区间，煤炭企业盈利能力增强。

长期以来，公司以优质的炼焦煤、动力煤产品及服务，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以诚信经营和良好的业绩获得了权威机构认定的“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打造了企业煤炭品牌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公司徐州生产基地地处华东苏鲁豫皖四省交接地区，位于淮海和“长三角”徐州老工业基地，交通条件和地理位置十分优越，有利于公司综合协调资金、技术、人

才、信息等重要资源配置，为公司煤炭及延伸产品提供主要消费市场，靠近用户，运输成本低，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

二是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管理基础深厚，规范有序，具有生产管理和技术人才优势，积累了丰富的安全生产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在井工开采、火力发电、铝加工技术、管理和人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三是公司具有企业信誉和品牌优势，连续多年获得“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获得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

四是具有中央企业和中煤集团依托优势。作为全球十大煤炭生产商和供应商之一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发展将得到中煤集团的强力支持。同时，在技术改造、发展循环经济等方面也会得到国家对中央企业优惠政策的支持。

五是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依托所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积极推进重点科技项目攻关，组织编写的多项行业标准获得发布，在引领煤炭行业发展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六是积极推进“走出去”发展，获取外部煤炭资源。

七是公司正在加快建设的 2×350MW 热电联产项目，是公司在电力产业发展瓶颈上的突破，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公司上下主动作为，攻坚克难，顽强拼搏，抢抓机遇，全力以赴谋发展，以实实在在的业绩经受住了市场寒冬的考验，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2016 年，公司自产原煤 838.76 万吨，洗精煤产量 591.80 万吨；发电量 23.49 亿度，铁路货运量 1358.01 万吨，设备制修量 17543 吨；铝材加工产量 33612 吨。

一是安全态势总体保持平稳。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方针和安全为零目标不动摇，深入开展“平安一季度”“警示三月行”“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等活动，认真吸取行业各类安全事故教训，以安全责任落实为主线，坚持重点头面挂牌督办、坚持四级安全隐患排查、坚持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持续推进标准化、精细化、无尘化建设，全面构建立体式安全监控体系。落实党管安全责任，初步建成无“三违”区队班组 153 个，打造“五型”“四化”“星级”特色班组 223 个。龙东煤矿、孔庄煤矿分别实现安全生

产 8 周年和 4 周年。

二是生产经营保持良好势头。公司科学安排生产、优化工艺，采区回采率达 81%，超国家规定 6 个百分点；综合单产水平同比提高 2%，单进水平同比提高 3%，创出历史最好水平。四矿克服了工作面过断层多、搬家倒面频繁、高温、瓦斯、冲击地压、大倾角开采、单翼开采接续紧张等困难，超额完成生产任务。发电厂积极协调增加上网电量，及时调整供电结构，全力维护开发转供电用户。选煤中心大力优化生产工艺，深化降本增效，实现了扭亏为盈。坚定走出去发展信心，全力支持各单位拓展外部市场。强化煤质管控措施，煤质管理持续保持集团公司 A 级水平。加强风险管控，坚决维护公司权益，努力降低风险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三是降本增效取得明显成果。立足内部挖潜，根据市场形势公司重新制定了用工、物资采购、库存管理、资产盘活等措施，强化落实，灵活考核，持续开展全员降本增效工作。

四是企业改革工作稳步向前。持续推进三项制度改革，不断优化组织机构设置，制定了人力资源优化方案；重新核定二级单位组织机构及编制定员。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79,539,966.32	4,960,392,875.14	4.42
营业成本	3,954,572,663.75	4,089,277,640.38	-3.29
销售费用	141,796,383.69	139,633,189.99	1.55
管理费用	538,365,614.32	501,873,677.20	7.27
财务费用	89,317,414.35	54,129,540.76	6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68,538.54	647,347,583.85	10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02,105.73	-849,665,089.11	-12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877,772.33	206,091,876.18	-593.41
研发支出	69,376,410.31	69,536,100.56	-0.23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65.01%，主要是新疆 106 矿项目借款利息停止资本化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09.48%，主要是本期煤炭销售收入增加以及应收账款回收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03%，主要是本期资产处置收到的资金较多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593.41%，主要是本期公司根据资金情况，减少了外部融资，融资资金流入同比大幅减少。

1.收入 and 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原煤	331,744,038.60	226,245,554.13	31.80	-2.77	-8.27	减少 4.09 个百分点
洗煤	3,440,524,065.55	2,473,521,203.98	28.11	17.92	7.29	增加 7.12 个百分点
铝加工	501,208,514.52	583,369,988.53	-16.39	-26.62	-27.39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电力	554,890,379.23	420,099,401.44	24.29	-2.99	25.20	减少 17.04 个百分点
其他	169,577,772.44	100,423,860.44	40.78	-38.99	-59.32	减少 29.58 个百分点
合计	4,997,944,770.34	3,803,660,008.52	23.90	4.30	-3.41	增加 6.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煤炭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江苏省	1,583,505,269.35	1,133,314,721.27	28.43	28.38	17.33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上海市	1,051,661,148.51	752,673,883.99	28.43	8.83	0.02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山东省	399,362,367.06	285,823,646.10	28.43	8.07	0.01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河南省	46,639,236.93	33,379,701.87	28.43	-61.09	-0.64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安徽省	334,283,360.76	239,246,601.30	28.43	3.26	-0.03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其他	356,816,721.54	255,328,203.58	28.43	45.05	0.36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合计	3,772,268,104.15	2,699,766,758.11	28.43	15.75	0.08	增加 6.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铝加工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	315575750.96	367298616.54	-16.39	-30.10	-28.63	减少 2.4 个百分点
河北	82860090.51	96440859.34	-16.39	-	-	-
上海	45892617.85	53414417.92	-16.39	-47.33	-48.64	增加 2.97 个百分点
其他	56880055.20	66216094.73	-16.39	-15.17	-34.53	增加 34.44 个百分点
合计	501208514.52	583,369,988.53	-16.39	-26.62	-27.39	增加 1.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电力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	554,890,379.23	420,099,401.44	24.29	-2.99	25.20	减少 17.04 个百分点
合计	554,890,379.23	420,099,401.44	24.29	-2.99	25.20	减少 17.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吨）	销售量（万吨）	库存量（万吨）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原煤	93.81	93.23	2.58	-13.75	-17.11	29.00
洗煤	591.97	585.95	6.85	-4.54	-5.83	715.48

产销量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	情况说明

					(%)	动比例 (%)	
煤炭	1.材料及动力	504,133,826.66	19.23	315,251,127.74	13.52	59.91	
	2.职工工资	634,086,069.78	24.18	671,246,289.55	28.78	-5.54	
	3.安全及维简费	267,957,326.00	10.22	257,606,284.00	11.05	4.02	
	4.其他支出	1,216,065,295.54	46.38	1,088,054,748.48	46.65	11.77	
	合 计	2,622,242,517.98	100.00	2,332,158,449.77	100.00	12.44	
分产品情况							
分产 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 况 说 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6476.3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3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2794.8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2.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所得税费用	63,535,035.66	91,181,148.42	-30.32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0.32%，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子公司亏损未能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本期资产减值计提增加的影响，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大幅减少。

3.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9,376,410.3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9,376,410.3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68,538.54	647,347,583.85	10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02,105.73	-849,665,089.11	-12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877,772.33	206,091,876.18	-59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09.48%，主要是本期煤炭销售收入增加以及应收账款回收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03%，主要是本期资产处置收到的资金较多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593.41%，主要是本期公司根据资金情况，减少了外部融资，融资资金流入同比大幅减少。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盘活企业存量资产，提升资产流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龙东煤矿资产及负债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于以上资产处置，公司本期确认投资收益 32,900.40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	-------	--------	-------	------------	----------	------

		总资产 的比例 (%)		比例 (%)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676,511,431.87	4.84	175,272,409.52	1.28	285.98	
应收票据	1,104,703,009.40	7.90	571,035,612.78	4.18	93.46	
应收账款	255,146,630.15	1.82	915,991,492.83	6.70	-72.15	
其他应收款	380,652,504.55	2.72	149,928,534.00	1.10	153.89	
其他流动资产	34,810,852.46	0.25	20,733,403.84	0.15	67.90	
应付账款	1,608,680,009.16	11.50	1,013,729,036.48	7.42	58.69	
预收款项	86,433,140.36	0.62	63,246,723.52	0.46	36.66	
应付利息	11,089,846.91	0.08	24,236,027.45	0.18	-54.2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1,000,000,000.00	7.32	-100.00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0.43	0.00	0.00	100.00	
长期应付款	99,589,421.30	0.71	10,000,000.00	0.07	895.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1,122,314.83	0.37	20,167,255.22	0.15	153.49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比上期期末增加 285.98%，主要是本期煤炭收入增加以及应收款项回收的影响；

应收票据：比上期期末增加 93.46%，主要是本期期末已背书转让但尚未确认减少的银行承兑票据较多的影响。

应收账款：比上期期末减少 72.15%，主要为收回原子公司大屯铝业欠款以及煤炭业务应收款项减少的影响；

其他应收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153.89%，主要是应收原子公司四方铝业的款项增加的影响。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将持有的四方铝业 100% 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期期末增加 67.90%，为待抵扣增值税增加的影响；

应付账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58.69%，主要是应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的影响；

预收账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36.66%，主要是预收煤炭销售款的增加；

应付利息：比上期期末减少 54.24%，主要是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到期归还的影响；

其他流动负债：比上期期末减少 100.00%，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归还的影响；

长期借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100.00%，为 2×350MW 热电联产项目贷款的增加；

长期应付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895.89%，主要是所属子公司山西玉泉煤业应付采矿权价款重分类的影响；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比上期期末增加 153.49%，主要是应付辞退福利的增加。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现拥有三对煤炭生产矿井，新疆在建煤矿项目 2 个，山西在建煤矿项目 1 个。

公司主要煤炭生产基地位于苏鲁交界的江苏省沛县境内的大屯矿区。大屯矿区交通方便，有徐（州）沛（屯）铁路专用线，在沙塘站与陇海铁路接轨，全长 82.87Km，有矿区支线到达各煤矿。区内公路四通八达，徐州—济宁省级公路纵贯矿区南北。京杭大运河从矿区东部通过，可供 100 吨级机船常年航行，水路交通较为方便。

大屯矿区地处华北石炭二叠系聚煤区的东南部，为滨海平原环境含煤沉积，含煤地层是上石炭统太原组（C3t）及下二叠统山西组（P1sh），煤系厚度一般在 208~323 米，含煤层（或煤线）14~18 层。可采煤层 4 层，可采煤层总厚度约 6.25~12.7 米，至 2016 年末保有资源储量 76573.95 万吨，另有 21 煤（高硫）19577.03 万吨、天然焦 10669.45 万吨。大屯矿区水文地质条件均为中等，地质构造中等至复杂，开采工艺为综采放顶煤及综采。大屯矿区煤炭品种为 1/3 焦煤、气煤和肥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冶炼用六级、九级精煤分别获得国家优质产品银质奖和部优产品称号。

本报告期，公司自产原煤 838.76 万吨，累计完成掘进综合进尺 35370 米，开拓进尺 1594 米。本报告期，公司实现煤炭销售营业收入 377,226.81 万元，自产煤销售 679.18 万吨（原煤销售 93.23 万吨，洗煤销售 585.95 万吨）。本报告期，公司未开展贸易煤业务。

(五)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6,857,760.02	6,791,776.53	37.72	27.00	10.72
焦煤					

合计	6,857,760.02	6,791,776.53	37.72	27.00	10.72
----	--------------	--------------	-------	-------	-------

2.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万吨）	可采储量（万吨）
大屯矿区	76,573.95	28,236.53
新疆矿区	65,639.7	36,651.18
山西矿区	3,577.1	954.2
合计	145,790.75	65,841.91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在安全管控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

2016 年，公司科学组织生产、强化责任落实、狠抓安全管控，公司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所属龙东、孔庄煤矿分别实现安全生产 8 周年、4 周年以上。

1.坚持依法治企战略，强化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深入开展安全宣贯、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公司立足安全与经济形势，系统组织开展了新《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规程》学习宣贯，广泛开展了形势任务教育活动，引导员工认清形势、坚定信心，强化安全红线和法律意识。二是及时部署安全工作，有序推进安全重点落实。年初对对全年 15 项重点安全工作实行任务分解和系统部署，坚持每季度召开安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解决阶段性安全生产突出问题；每月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议，细化分解和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公司领导班子坚持每周召开例会，听取并研究解决重大安全风险和隐患问题，确保各项安全工作的有序开展。

2.深化落实风险预控，推动安全管控关口前移。加强隐患排查治理，严格闭环管理；加强风险预控管理，超前防范风险；加强煤矿灾害治理，严防事故发生；加强应急救援管理，提高保障能力。

3.巩固建设经验成果，深化安全质量标准化内涵。以落实标准化建设既有措施为抓手，持续巩固建设水平；以标准化最新工作要求为指引，持续推进工作深化；以人的素质建设为中心，严格落实安全培训责任。

4.构建立体监管网络，始终强化现场安全管控。加强现场安全重点管控，广泛开展各类安全检查，落实安监系统安全监管。

5.落实党政工团齐抓共管，稳步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坚持开展安全主题活动，落实安全生产群防群治，持续深化班组建设。

6.创新安全管理工作方法，提高安全工作针对性。落实职能部门安全重点管理，实行重要安全信息通报管理，坚持开展“三违”治理，深化日常安全教育工作，严格安全教育培训考核。

（二）环境保护情况说明

1.排污费缴纳情况

按照江苏省排污费征收标准及沛县环保局核定的排污总量，2016年共缴纳排污费805万元，无超标缴纳和罚款，未发生排污费拖欠情况。

2.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2016年公司共投资904万元，对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高能耗、高污染的环节逐步以环保新工艺、新设备加以替代，重点完成了发电厂锅炉排放口烟气在线监测系统更新、矿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等项目，确保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3.污水治理情况

2016年，公司坚持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保证设施稳定运行率，各项污染物指标和排放总量均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无重大环境纠纷、环境违法行为和相关方投诉。

公司生活污水全部经二级生化处理，处理后的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2002)中的一级标准。达标的部分出水再经深度处理回用于发电厂作循环冷却水、锅炉补充水和洗煤补充水。洗煤水全部闭路循环，没有泄漏现象。矿井水全部进行处理，一级处理后的水质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用于冲洗、绿化、消防、洗煤用水及井下防尘等生产生活用水。孔庄煤矿、姚桥煤矿、徐庄煤矿同时建有矿井水深度处理设施，深度处理后的矿井水供锅炉浴室等生产生活用水，实现了污染防治与污染减量化、无害化、“三废”资源化相结合。2016年公司增设的排污口，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的水质要求。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	本期余	本期	持股比	本期投
---------	------	-----	-----	----	-----	-----

		本	额	增减	例	资收益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5,600	5600		7.3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项目。

2009年8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煤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与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新设公司注册在新疆呼图壁县，合资期限50年，注册资本为5亿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4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80%，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0%。合资公司设立后，投资建设年产300万吨的苇子沟煤矿项目。

苇子沟煤矿项目建设进展情况：2010年9月经《关于中电投准东煤田黑梭井等19个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的函》（新政办函〔2010〕216号），同意苇子沟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2010年9月取得《关于〈新疆准现煤田呼图壁县苇子沟井田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新国土资储联储字〔2010〕联004号）；2011年8月经《关于加快实施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9万吨/年矿井技术改造的通知》（呼县政办〔2011〕99号），同意苇子沟煤矿实施矿井技术改造。目前苇子沟煤矿采矿许可证正在办理中。该项目总投资额151,736万元，后期调整为197,738万元，报告期内完成7,991万元，累计完成投资68,555万元。

(2)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106煤矿项目。

公司于2009年12月出资5,610万元收购了新疆兵团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成为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兵团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所属106煤矿项目开发建设。

106煤矿项目建设进展情况：2008年1月经《关于将开仁托让格露天煤矿等69个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的函》（新政办函〔2008〕6号），

同意 106 煤矿一号井和二号井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2008 年 7 月经《关于 106 煤矿一号井和二号井调整建设规模的意见》(新煤规发(2008)301 号)，同意 106 煤矿一号井和二号井合并建设，建设规模 180 万吨/年；2008 年 8 月取得新疆国土资源厅《关于〈新疆淮南煤田呼图壁县农六师 106 团煤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新国土资储备字(2008)169 号)；2013 年 5 月经《关于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 煤矿“十一五”规划项目分期建设的意见》(新煤规发(2013)71 号)，同意 106 煤矿改扩建项目实施分期建设，一期规模为 120 万吨/年，后期达到白杨河矿区总体规划确定的 180 万吨/年规模。目前 106 煤矿采矿许可证正在办理中。2014 年 8 月，新疆建设兵团质监站对井下已完巷道进行了现场认证。项目总投资 101,163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04,835 万元。

(3) 重组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重组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玉泉煤业公司股东李爱拴、李炳忠共同签署了《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补充协议》，约定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玉泉煤业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 51,168.81 万元为基础，确定玉泉煤业净资产作价 50,500 万元，公司收购玉泉煤业 70% 股权的总价款为 35,350 万元；股权转让后，玉泉煤业全体股东对玉泉煤业同比例增资 19,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向玉泉煤业认缴新增出资 13,300 万元，山西鑫磊电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磊电石”）以现金方式向玉泉煤业认缴新增出资 5,7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玉泉煤业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4,000 万元，占 70% 股权；鑫磊电石出资 6,000 万元，占 30% 股权。

2013 年 3 月，办理了玉泉煤业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已累计支付股权转让及增资款 35,975 万元。目前，玉泉煤业的复工报告已正式批复。玉泉煤矿采矿许可证：C1400002009111220044312。玉泉煤业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52,251 万元，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31,998 万元。

(4) 投资建设 2×350MW 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项目。

2014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4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 2×350MW 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的

议案》，同意公司采取“上大压小”方式投资建设 2×350MW 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2015 年 2 月初，公司收到《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准中煤大屯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15〕114 号），同意建设中煤大屯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建设 2 台 350MW 国产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及相关辅助设施）；项目单位为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34.52 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6.9 亿元。报告期内，除厂前区、脱硫脱硝系统等工程外，其余桩基工程全部施工完毕；1 号机组的锅炉钢架已吊装至第五层，2 号机组的锅炉钢架已吊装至第三层；烟囱外筒筒壁施工及冷却塔环基施工大部分完成；雨水泵房混凝土结构施工完毕，待安装雨水泵等设备。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16,297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28,357 万元。

（5）投资设立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热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投资设立电热公司事宜正在进行中。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重大关联交易部分。

经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龙东煤矿资产及负债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所属龙东煤矿（含龙东选煤厂）资产及负债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重大关联交易部分。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控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年末股权比例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贸易	1,000.00	105,272.47	36,569.08	3,230.99	100%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50,000.00	106,015.76	47,855.87	-335.60	8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24,000.00	115,957.88	12,006.33	-6,746.30	51%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7,500.00	19,445.88	19,424.52	-208.65	80%
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20,000.00	112,712.87	68,017.35	-1,366.37	70%

(2) 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年末股权比例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76,303.06	98,760.93	76,489.32	-2,277.25	7.34%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以来，国家煤炭去产能政策效果体现，煤价一改持续 4 年大幅下滑的形势，企稳反弹。2017 年，后续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继续深入推进，煤炭价格将维持在合理区间，煤炭企业盈利能力增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突出发展煤电一体化，立足内外两地发展，着力发展煤炭、电力、服务、加工制造四大板块，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将公司打造成清洁能源供应商、能源综合服务商、转型发展示范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市场情况及企业生产现场条件，公司确定 2017 年主要经营指标为：本部原煤产量 800 万吨，精煤产量 556 万吨，掘进综合进尺 31200 米，发电量 22 亿度，铝材加工产量 73500 吨，铁路货运总量 1250 万吨，设备制修量 15000 吨。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随着大屯矿区矿井逐渐向深部和边远开采，多数采煤工作面地质条件复杂，断层多、落差大，水、火、瓦斯、冲击地压等灾害威胁日益严重，生产组织难度加大；随着公司经济压力持续增大、员工降薪效应带来收入减少的现象逐步显现，队伍的思想不稳定、工作积极性下降等问题还将继续凸显，容易对安全生产产生不良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发动舆论阵营，广泛开展宣贯工作，进一步讲清当前公司面临的困难和做好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奠定安全生产的思想基础。二是重点抓好通风系统建设，认真落实通风系统五年规划，加大井下通风巷道修复和改造力度，不断优化矿井通风系统。加强局部区域通风系统和通风设施的管理。三是提高瓦斯防治工作的认识，杜绝麻痹松懈的思想，严格瓦斯零超限目标管理。四是抓好各类防尘、除尘设备设施的使用、维护和岗位防尘责任制的落实工作；开展综合防尘专项检查，查找防尘系统和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整改，满足井下防尘需要。五是坚持落实以注浆、注惰和预测预报为主的各项防灭火措施，重点抓住综放工作面过断层、回收期间重点环节的防灭火管理，加强工作面俯采、坚硬顶板等复杂条件下回采防灭火管理。六是坚持水害隐患排查及预报工作和加强探放水现场管理，加强防治水工程设计、措施的审批管理，严格设计、措施在现场的兑现落实，加强防治水工程的过程控制及验收管理，确保探放水工作安全、有效进行，确保满足矿井安全生产需要。七是按规设置冲击地压组织机构，配置人员，明确职责范围，建立相应的制度，配备足够的装备，满足防冲工作需要。八是做好安全培训教育，强化员工安全意识、提高安全素质，利用好各类事故、典型事故等，做好事故案例警示教育工作，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并通过集中学习、考试检验等方式，确保学习效果。

2. 公司经营风险

风险产生原因：公司目前产品结构相对单一，随着煤炭市场不景气，煤炭价格下跌，煤炭板块盈利水平大幅下降，公司整体经济效益几乎全部来源于煤炭主业，公司整体抵御风险的能力不强。

应对措施：一是稳定大屯矿区煤炭产量，通过优化矿井系统，优化采区及工作面设计，加快采煤装备更新升级步伐，提高工作面单面储量和生产效率；积极推动压煤

村庄搬迁工作，解放村庄压煤量；继续加强对有关煤矿地质条件、煤炭赋存情况等方面的研究、评价工作，争取在大块整装资源获取方面有新的突破；加快推进新疆 106 煤矿和苇子沟煤矿 2 个项目前期证照办理工作，尽快盘活资产。二是以增加煤炭销量为目标，灵活制定销售政策。三是坚持“以精煤为主”的战略，不断拓展煤炭市场。四是以培育市场为目标，继续优化客户结构。五是强化管理，控制成本，保证质量和进度，确保 2×350MW“上大压小”热电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并早日取得效益，六是要进一步采取措施盘活铝业资产，减少铝业亏损。

3. 现金流风险

风险产生原因：一是由于目前煤炭市场形势低迷，导致煤炭、铝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等货款回收难度加大。二是投资项目持续追加投资，特别是电厂 2×350W 机组项目投资金额大、建设周期长，占用大量资金。三是若经济效益和现金流达不到预期目标，还本付息压力将进一步加大。四是信贷规模和信贷投向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融资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大。五是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金额量大，影响公司整体资金运营水平。

应对措施：合理组织融资结构，长短结合；对延续的重大投资事项重新论证，对预算投资计划严格审批，加快在建项目建设，缓解资金压力，在建项目要尽快建成投产，使其尽快进入回报期，缓解现金流风险；按预算执行筹资计划，通过财务测算和用款计划，合理组织融资结构，长短结合尽量减少融资费用；实行资金集中管理，严格按照预算要求组织协调资金调度，严格履行授权审批制度，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加强应收账款分户考核和回款考核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加强逾期应收账款清理工作；有效控制存货规模，降低存货资金占用，控制企业经营风险，完成公司资产管理目标。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09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及2009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确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如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制订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6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用于项目建设和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0	0	0	0	451,668,589.06	0
2015年	0	0	0	0	11,406,853.82	0
2014年	0	0	0	0	48,442,730.18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4,336,987.9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938,860,186.12元，2016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153,197,174.02元。</p> <p>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经营积累主要用于煤炭资源获取和基本建设投资，相继收购了新疆、山西等地4家煤炭企业控股权，投资建设了孔庄矿井</p>	<p>主要用于公司 2×350MW 热电机组等重点基建项目建设</p>

三期改扩建、新疆106煤矿、新疆苇子沟煤矿、10万吨高精度铝板带等大型基建项目。2012年6月份以来，受煤炭市场低迷影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大幅减少，资金状况日趋紧张。截止2016年底，公司各项带息负债金额已达18.01亿元。

2016年，公司2×350MW热电机组等重点基建项目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全年安排各项资本支出计划20.98亿元，资金紧张局面将会持续，公司仍需加大融资力度。

为降低经营风险，缓解资金压力，保证公司健康发展，公司2016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用于项目建设和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地理环境、历史渊源关系等客观因素，公司对各关联方除在某些生产辅助、生活方面的服务目前尚有一定的依赖外，不存在其他的依赖，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对各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活经营必须进行的，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之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1) 定价政策和依据：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政府或行业定价执行；无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既无政府或行业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其定价依据是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不能按上述方法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中介机构，原则上以中介机构出具的价格咨询报告为定价依据，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

(2) 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安排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

的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对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安排，详见公司[临 2016-004]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公告》（2016 年 3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产品或劳务	关联人	2016 年总金额
采购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176.85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305.56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98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5.39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5.00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5.49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822.22
接受劳务	外协加工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17.86
	水及原材料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39
	通信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2.76
	医疗、井口急救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7.36
	后勤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07
	租房、会议及住宿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177.90
	基建工程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7028.12
	设计、监理、勘察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56.50
	基建、维修工程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100.71
	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353.09
	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3321.38
	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200.82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15.81
	监理费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60.00
井口浴室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88	
租赁	土地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08.47
	办公场所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3
	综合仓库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9.80
	生产用建筑物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3.55
	轮班职工住宿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64.12
销售	电力及材料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4.57
	供暖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5
	供暖服务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11.19
	供暖服务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0
	供暖服务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2
	销售设备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1.39
	销售设备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98
	销售设备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72.18
	提供劳务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61.29
	提供劳务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264.83
提供劳务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048.73	

合计	54694.64
----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经 2015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屯铝业”）75%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根据公司与大屯煤电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349-1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大屯铝业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根据评估基准日至收购协议生效日期间大屯铝业产生的损益进行相应调整，双方确定的收购价款为 26,823.63 万元。所涉股权转让价款，在协议生效后，由大屯煤电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44 亿元；其余部分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付清。本次股权转让后，大屯铝业在股权转让前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仍由其本身承担；大屯铝业与上海能源签订《还款协议》，大屯铝业占用上海能源的资金 39742.00 万元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归还。本次转让详见[临 2015-024]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 75%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大屯煤电已向公司共支付转让价款 26,823.63 万元，大屯铝业占用上海能源资金已全部归还公司；大屯铝业 75%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大屯铝业 75%股权转让工作已完成。

(2) 经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铝业”）100%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根据公司与大屯煤电共同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以根据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349-2 号《评估报告》，四方铝业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64.98 万元，评估价值为-21,565.61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即四方铝业 100%股权转让价款确定为人民币 1.00 元。所涉股权转让价款，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由大屯煤电一次性支付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四方铝业及下属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铝公司”）和徐州博斯特机械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在股权转让前经营活动中所发生

的债权债务，仍由其本身承担。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与苏铝公司订立还款协议，约定苏铝公司须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上海能源偿还 4 亿元、2017 年 3 月 31 日前向上海能源偿还 3.67 亿元。本次转让详见[临 2016-011]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大屯煤电已向公司支付了转让价款；四方铝业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变更已完成。四方铝业已按协议偿还上海能源资金 40000 万元，剩余 36659.35 万元于 2017 年 1 季度还清。四方铝业 100%股权转让工作已完成。

(3) 经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龙东煤矿资产及负债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所属龙东煤矿（含龙东选煤厂）资产及负债转让给关联方大屯煤电，根据公司与大屯煤电共同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中企华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1316-01 号）为基础，确定转让价款为 23,658.00 万元，资产转让价款分两期支付，协议生效后 5 日内支付 20,297.62 万元（对应采矿权以外资产及负债），采矿权变更手续完成后支付剩余 3,360.38 万元（对应采矿权价值）。本次转让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发布的[临 2016-027]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龙东煤矿资产及负债的关联交易公告》。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大屯煤电已按协议向公司支付了转让价款 20297.62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文“十一、财务报告”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231.70	2013年11月21日	2013年11月21日	2024年4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62.5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31.7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31.7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231.7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委托贷款，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期限为 3 年，具体资金安排根据 106 煤矿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7.34 亿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委托贷款，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期限为 3 年，具体资金安排根据苇子沟煤矿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4.94 亿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委托贷款，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期限为 3 年，具体资金安排根据玉泉煤矿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该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0.3 亿元。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根据《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组织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的意见》（苏发〔2015〕35号）、《关于做好选派机关优秀干部到村任第一书记工作的通知》（组通字〔2015〕24号）精神，选派1名帮扶工作队队员到江苏睢宁县姚集镇二堡村（省定经济薄弱村）兼任第一书记，开展为期2年（2016—2017年）挂钩帮扶工作，在县乡党委领导和指导下，紧紧依靠村党组织和各方支持，带领村“两委”成员开展工作，注意从派驻村实际出发，抓住主要矛盾、解决突出问题，着重建强基层组织，推动精准扶贫，兴办惠民实事，加强基层治理。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年，通过深入村12个生产队、830户、3400余名村民中调查研究，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140户，383人。通过召开村民议事会，立足村情，结合建卡贫困户的现状，实施项目资产收益扶贫，投入资金160万元（其中，帮扶资金60万元，省财政拨款的资金、奖补资金100万元），一是新建一栋40×70×6.5米的智能温控钢结构菇房厂房及室内配套设施。二是落实好村农机合作社各项事宜，建设机库350平米，购置3台久保收割机，以租赁的形式优先租给本村低收入农户或联保户。通过以上项目，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20人，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128人，兜底保障12人。

3. 上市公司2016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60
2. 物资折款	0.6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28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6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28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20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6.2 投入金额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6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12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8.3 扶贫公益基金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9.2. 投入金额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9.4. 其他项目说明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在江苏睢宁县姚集镇二堡村，一是继续抓好智能温控钢结构菇房建设，二是村部建设，房屋新建及装饰、配套设施 600 平米，以有效提高“两委”服务群众、服务农村经济发展的能力；三是农业灌溉附属设施修缮过路涵 8 座，跌水 6 座，水泥渠 800 米，改善二堡村水利设施，以有效提高服务农村经济发展的能力。

此外，根据《中共徐州市委办公室印发〈“百家机关联百镇、千名干部进千村、万名党员入万户”集中走访帮扶活动方案〉的通知》（徐委办〔2016〕172 号）要求，公司挂包江苏沛县龙固镇，大屯公司选派 1 位公司领导、7 位中层管理人员、4 位科室负责人参与“百千万工程”，走访调研摸实情、梳理问题列清单、对照问题抓整改、定期回访保长效。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http://www.sse.com.cn>。

（三）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八)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14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	451,191,333	62.43				国有法人
温少如	5,833,935	5,833,935	0.81				境内自然人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0	5,572,707	0.77				国有法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776,556	2,776,556	0.38				其他
刘文涛	2,553,183	2,553,183	0.35				境内自然人
蔡志友	2,511,000	2,511,000	0.35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24,301	1,807,840	0.25				其他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842,950	1,156,850	0.16				其他
严炯	1,100,818	1,100,818	0.15				境内自然人

邵建军	56,593	1,046,190	0.14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91,333	人民币普通股					
温少如	5,833,935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572,707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 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776,556	人民币普通股					
刘文涛	2,553,183	人民币普通股					
蔡志友	2,5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 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07,840	人民币普通股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 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156,850	人民币普通股					
严炯	1,100,818	人民币普通股					
邵建军	1,046,19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成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生产、销售和贸易煤炭、焦炭和煤化工产品，以及制造煤矿机械装备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	

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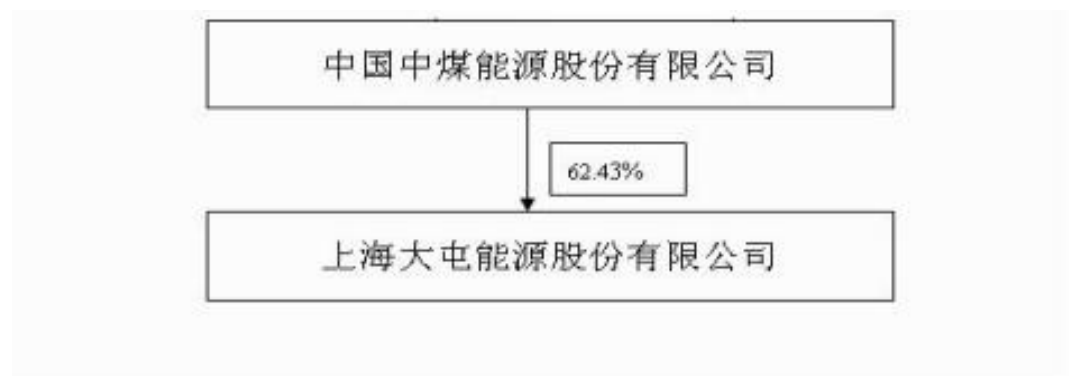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成立日期	1981年12月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的批发经营及煤炭出口业务；煤炭的勘探、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层气开发、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和铝材加工，煤矿机械设备制造、科研、设计、工程和设备招标、工程勘察、工程建设施工和监理、咨询服务等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矿产品和机械设备的销售，焦炭制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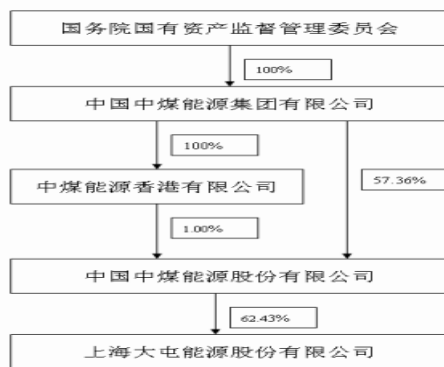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8.36%的股权，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义宝厚	董事长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74.44	否
包正明	总经理	男	54	2017年3月22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0	是
杨世权	董事	男	52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0	否
袁永达	独立董事	男	6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13.68	否
谢桂英	独立董事	女	49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13.68	否
郝峡	监事	女	38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0	否
宣卫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3.45	否
向开满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1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2.52	否
王明山	监事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0.99	否
吴继忠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5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5.41	否
马文智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4.02	否

薛柏会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3.85	否
王树斌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5.40	否
唐召信	安监局局长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3.09	否
任艳杰	总会计师	女	52	2017年3月22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1.98	否
戚后勤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0.4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上表中“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中含公司为员工缴交的二金五险（即公积金、企业年金及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取暖费、降温费、荣誉金等；包正明先生从2017年3月起，报酬由公司支付；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3.68万元。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义宝厚	男，1963年9月出生，汉族，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82.08-1984.12，西安设计研究院技术员；1984.12-1994.06，西安设计研究院团委书记；1994.06-1995.02，西安设计研究院办公室副主任；1995.02-1997.09，西安设计研究院人事处副处长、处长；1997.09-2001.04，西安设计研究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1.04-2004.03，邯郸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04.03-2004.10；邯郸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2004.10-2005.11中煤装备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5.11-2006.04，北京煤矿机械厂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6.04-2007.07，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7.07-2009.05，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2008.06-2009.05，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纪委副书记；2009.05至2013.03，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08-2013.3，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3起，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2013.3起，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包正明	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矿业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3.07-2001.02，淮南市煤电总公司新集二矿（花家湖矿）地测科主管工程师、副科长、科长；2001.02-2003.08，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矿综采一队党支部书记、副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矿长；2003.08-2011.0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建部副部长兼主任工程师，杨村煤矿矿长，刘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生产部部长；2011.01-2011.1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11-2014.0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2014.01-2014.10，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4.10-2017.02，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02-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党委副书记。
杨世权	男，1965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87.07-1996.05，宝钢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生产部生产科副科长；1996.05-1996.09，宝钢生产部条钢室副主任；1996.09-1997.12，宝钢生产管制中心值班副主任；1997.12-2000.02，宝钢合同室副主任；2000.02-2001.11，宝钢原料管理中心业务主管；2001.01-2004.04，宝钢制造管理部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4.04-2007.07 宝钢制造

	管理部原料管理中心主任；2007.07-2008.04，宝钢资源有限公司煤炭开发贸易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8.04 至今，宝钢资源有限公司煤炭开发贸易部总经理，兼任上海宝晟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能源第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袁永达	男，1953 年 1 月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国共产党，工程师职称。1968~1970，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工人；1970~1973，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党委宣传部干事；1973~1980，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团委副书记、书记；1980~1983，上海冶金专科学校自动化系学习；1983~1984，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党办主任；1984~1987，上海新亚电器厂厂长；1987~1991 上海有色金属总公司企业管理处处长；1994~2001，新大陆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2008，上海企业信息库主任；2008 至今，上海铝业行业协会秘书长、副理事长；2015 年 5 月至今，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谢桂英	女，1968 年 1 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产评估师、注册土地估价师。1988.12~1995.11，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建设银行储蓄会计；1995.11~2000.12，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建设银行企业结算会计；2000.12~2003.12，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建设银行营业部会计主管；2004.01~2007.12，江苏淮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08.01~，江苏淮海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审计部主任、南京分所所长助理；2015 年 5 月至今，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郝峡	女，汉族，山西大同人，1979 年 9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2002.08~2008.07，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财务服务中心出纳、会计、会计室主任；2008.08~2011.12，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企业管理部投资管理；2012.01~2014.08，浙江煤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02 至今，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助理；2014.08 至今，浙江煤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 年 5 月至今，上海能源监事会监事。
宣卫东	男，江苏苏州人，1963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1 年 4 月参加工作。1990.04-1994.10，大屯煤电公司选煤厂组织科副科长；1994.10-2001.06，大屯煤电公司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科长；2001.06-2007.0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2007.01-2007.08，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7.08-2010.08，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处长；2010.08-2011.0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2011.01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上海能源第三、四、五、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向开满	男，汉族，湖南常德人，1966 年 3 月出生，1988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07~1988.10，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地质测量科技术员；1988.11~1991.12，大屯煤电公司矿建工程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2.01~1994.06，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科员；1994.06~1996.05，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副科长；1996.05~2001.06，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科长；2001.06~2003.05，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副处长；2003.06~2006.06，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处长；2006.07~2011.08，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贸易部经理、党委副书记；2011.09~2012.04，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主任；2012.04~2014.02，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培训中心主任；2014.02 至今，任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15 年 5 月至今，上海能源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王明山	男，汉族，1963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2.07~1993.02，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会计员；1993.03~1994.09，大屯煤电公司汽车队经营部部长；1994.10~2000.11，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科长、副处长；2000.12~2003.05，大屯煤电公司董事会资产经营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03.06~2006.05，大屯煤电公司董事会审计部部长；2006.06~2011.08，大屯煤电公司党校副校长、培训中心主任；2011.09~2014.02，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4.02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委监察审计部部长。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届监事会监事；2015 年 5 月至今，上海能源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马文智	男, 1963 年 06 月出生, 汉族, 硕士研究生学历,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984.08-1996.01, 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机电科技术员; 1996.01-1996.05 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机电科副科长; 1996.05-2001.06, 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机电副总工程师; 2001.06-2003.08, 上海能源机电管理处主任工程师; 2003.09-2008.03, 上海能源姚桥煤矿副矿长; 2008.03-2008.09, 上海能源机电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2008.09-2010.07, 上海能源机电管理部部长; 2010.07-2011.05, 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任机电管理部部长; 2011.05-2013.08, 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徐庄煤矿矿长, 党委副书记。2013.08 至今, 大屯煤电公司董事。
薛柏会	男, 1967 年 07 月出生, 汉族,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工程师, 1987.07-1993.09,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综掘队技术员; 1993.09-1994.06,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政工部秘书; 1994.07-1995.07,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掘进五队党支部书记; 1995.07-1996.10,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掘进四队队长; 1996.10-1998.05,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综掘队队长; 1998.05-2000.04,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采煤工区区长; 2000.04-2001.08, 上海能源龙东煤矿副总工程师兼采煤工区区长; 2001.08-2002.04, 上海能源孔庄煤矿副总工程师; 2002.04-2007.04 上海能源孔庄煤矿副矿长; 2007.04-2010.08, 中煤五建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新河煤矿矿长, 副总工程师兼矿业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0.08-2011.05, 中煤一建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矿业分公司经理, 总经理助理; 2011.05-2011.10, 上海能源生产管理部部长; 2011.11-2012.05, 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任生产管理部部长; 2012.05-2013.08, 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任孔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 2013.08 至今, 大屯煤电公司董事。
王树斌	男, 1963 年 01 月出生, 汉族, 硕士学位, 高级工程师。1980.09-1984.07, 黑龙江矿业学院地下采煤专业学生; 1984.07-1990.11, 鹤岗矿务局富力矿技术员; 1990.11-1994.03, 鹤岗矿务局富力矿副区长; 1994.03-1997.07, 鹤岗矿务局富力矿区长; 1997.07-2002.08, 鹤岗矿务局富力矿经营生产副矿长; 2002.08-2003.08, 鹤岗矿务局富力矿矿长、党委副书记; 2003.08-2004.10, 鹤岗矿务局生产处处长 2004.10-2011.04, 鹤岗矿务局峻德矿矿长、党委副书记; 2011.04-2011.07, 龙煤股份公司鹤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1.07-2014.02, 朔州中煤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11-2014.02 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4.2 至今,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2014 年 3 月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唐召信	男, 1963 年 10 月出生, 汉族, 大学学历, 高级工程师, 1981.10-1987.07,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公司”)姚桥煤矿综采三队副队长; 1987.07-1993.05, 大屯公司龙东煤矿综采二队队长; 1993.05-1995.07, 北京煤炭干部管理学院学员; 1995.07-1996.07, 大屯公司龙东煤矿综安队队长; 1996.07-2001.07, 大屯公司龙东煤矿运输科科长; 2001.07-2010.05,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龙东煤矿副矿长; 2010.05-2013.01, 上海能源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 2013.01-2014.02, 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 2014.2 至今,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2014 年 3 月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监局局长。
任艳杰	女, 1965 年 11 月生, 汉族, 硕士, 高级会计师。1994 年 10 月至 2003 年 4 月,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科长、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副处长; 2003 年 5 月至 2006 年 6 月,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 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7 月,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长,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2010 年 7 月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五届监事会监事。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戚后勤	男, 1963 年 4 月出生, 汉族, 大学本科学历, 中共党员, 高级会计师。1990 年-1992 年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财务科副科长, 1993-1996.07, 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财务科科长; 1996.08-1999.12, 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股改办副主任; 1999.12.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

限公司证券部部长；2002.12-2007.04，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届监事会监事；2007.04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义宝厚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3	
		总经理	2009.5	
包正明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7.2	
吴继忠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3	
马文智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8	
薛柏会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8	
王树斌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2	
唐召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2	
任艳杰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3	
杨世权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煤炭开发贸易部总经理		
	上海宝晟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郝峡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主任助理	2014.02	
	浙江煤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08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伟华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张毅勤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吴继忠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许之前	董事、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原因
姜华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工作原因
包正明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任艳杰	总会计师	聘任	聘任

注：吴继忠辞去公司董事后，仍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包正明从 2017 年 3 月 22 日起任公司总经理，任艳杰从 2017 年 3 月 22 日起任公司总会计师。

四、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65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1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15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4,437
销售人员	39
技术人员	1,688
财务人员	198
行政人员	1,785
合计	181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2
大学	2,681
大专	3,068
中专	621
技校	3,660
高中	1,845
初中及以下	6,210
合计	18147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40076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3531357 元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已基本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4 月 27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5 月 21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义宝厚	否	6	3	3	0	0	否	3
姜华	否	6	3	3	0	0	否	3
许之前	否	6	3	3	0	0	否	2
杨世权	否	6	2	3	1	0	否	1
袁永达	是	6	3	3	0	0	否	2
谢桂英	是	6	3	3	0	0	否	3

注：姜华先生已于 2017 年 2 月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许之前先生已于 2016 年 12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 10 亿元，名称：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14 大屯能源 MTN001；代码：101451046；于 2016 年 10 月支付 1 年利息 528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发行 2 期短期融资券共计 10 亿元。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发行 2015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5 亿元，简称：15 大屯能源 CP001；代码：041551030；于 2016 年 7 月 17 日到期偿付，其中本金 5 亿元，利息 207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发行 2015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5 亿元，简称：15 大屯能源 CP002；代码：041551058；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到期偿付，其中本金 5 亿元，利息 1925 万元。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 10018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一)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二)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能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李燕玉

注册会计师 梁欣

中国·上海市

2017 年 3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76,511,431.87	175,272,409.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4)	1,104,703,009.40	571,035,612.78
应收账款	六(5)	255,146,630.15	915,991,492.83
预付款项	六(6)	16,967,350.15	21,861,44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六(9)	380,652,504.55	149,928,534.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10)	242,275,178.67	335,305,758.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13)	34,810,852.46	20,733,403.84
流动资产合计		2,711,066,957.25	2,190,128,660.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4)	56,000,000.00	57,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六(16)	70,049,736.77	45,543,869.64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8)	25,556,051.00	27,042,964.09
固定资产	六(19)	5,584,661,513.83	6,366,167,166.68
在建工程	六(20)	3,982,809,411.22	3,439,396,546.48
工程物资	六(21)	22,647,417.92	29,751,304.75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25)	1,204,041,627.78	1,200,464,152.32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六(28)		154,91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29)	173,833,203.36	134,412,785.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30)	158,804,263.34	180,216,919.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78,403,225.22	11,480,250,625.08
资产总计		13,989,470,182.47	13,670,379,28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31)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34)	101,520,714.66	137,800,000.00
应付账款	六(35)	1,608,680,009.16	1,013,729,036.48
预收款项	六(36)	86,433,140.36	63,246,72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37)	109,620,514.41	57,767,572.25
应交税费	六(38)	234,567,346.45	115,823,383.05
应付利息	六(39)	11,089,846.91	24,236,027.4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41)	363,319,024.99	457,652,063.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44)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265,230,596.94	3,620,254,80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45)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六(46)	991,084,736.98	988,223,072.4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47)	99,589,421.3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48)	51,122,314.83	20,167,255.22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预计负债	六(50)	388,976,629.42	384,629,842.48
递延收益	六(51)	34,000,000.00	29,5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9)	157,558,705.12	157,558,705.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2,331,807.65	1,590,148,875.25
负债合计		5,047,562,404.59	5,210,403,681.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53)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55)	915,171,691.65	891,401,691.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58)	230,992,423.58	186,254,360.31
盈余公积	六(59)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60)	6,272,360,821.49	5,820,692,23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2,601,936.72	7,982,425,284.39
少数股东权益	八(2)	439,305,841.16	477,550,319.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41,907,777.88	8,459,975,60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89,470,182.47	13,670,379,285.28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8,168,545.07	117,447,19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5,133,509.61	300,350,583.96
应收账款	十六(1)	323,139,343.22	590,320,200.92
预付款项		16,967,350.15	164,826,305.99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50,522,182.10	145,377,091.75
存货		216,116,676.05	211,317,049.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6,593,515.06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26,641,121.26	1,529,638,427.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000,000.00	5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328,179,736.77	1,979,872,902.91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5,556,051.00	27,042,964.09
固定资产		5,516,348,952.16	5,968,293,030.20
在建工程		1,884,015,065.86	1,500,659,859.73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749,418.46	54,305,629.08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014,761.27	135,137,63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91,223,985.52	10,870,672,016.41
资产总计		12,417,865,106.78	12,400,310,443.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13,193,044.50	656,731,532.02
预收款项		21,472,536.60	23,606,228.89
应付职工薪酬		101,968,843.56	47,919,566.46
应交税费		223,073,043.67	83,566,487.07
应付利息		11,089,846.91	24,236,027.45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83,579,859.75	327,901,978.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604,377,174.99	2,973,961,820.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991,084,736.98	988,223,072.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1,122,314.83	18,466,509.25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预计负债		388,976,629.42	384,629,842.48
递延收益		31,720,000.00	27,2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2,903,681.23	1,418,609,424.16
负债合计		4,127,280,856.22	4,392,571,244.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3,167,928.02	799,397,928.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0,142,148.52	185,404,085.25

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6,153,197,174.02	5,938,860,186.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0,584,250.56	8,007,739,19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17,865,106.78	12,400,310,443.99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79,539,966.32	4,960,392,875.14
其中：营业收入	六(61)	5,179,539,966.32	4,960,392,875.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30,591,902.69	4,970,785,637.42
其中：营业成本	六(61)	3,954,572,663.75	4,089,277,640.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62)	133,692,271.64	102,619,541.96
销售费用	六(63)	141,796,383.69	139,633,189.99
管理费用	六(64)	538,365,614.32	501,873,677.20
财务费用	六(65)	89,317,414.35	54,129,540.76
资产减值损失	六(66)	172,847,554.94	83,252,047.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68)	329,004,002.54	69,531,42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952,066.17	59,138,662.72
加：营业外收入	六(69)	11,553,755.09	4,592,995.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963.92	533,052.11
减：营业外支出	六(70)	12,546,674.46	2,289,245.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68,943.43	47,806.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959,146.80	61,442,412.75
减：所得税费用	六(71)	63,535,035.66	91,181,148.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424,111.14	-29,738,73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668,589.06	11,406,853.82
少数股东损益		-38,244,477.92	-41,145,589.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3,424,111.14	-29,738,73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668,589.06	11,406,853.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44,477.92	-41,145,589.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6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62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926,038,480.54	4,312,517,142.87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842,007,254.76	3,606,186,482.88
税金及附加		130,583,170.96	100,364,078.42
销售费用		8,325,048.50	9,032,092.40
管理费用		499,354,979.05	397,730,028.76
财务费用		35,117,904.21	51,185,645.54
资产减值损失		163,615,765.43	80,797,883.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42,929,319.05	84,053,733.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963,676.68	151,274,664.97
加：营业外收入		10,603,305.67	1,487,505.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918.37	438,476.64
减：营业外支出		12,480,724.56	1,050,30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68,943.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086,257.79	151,711,863.94
减：所得税费用		73,749,269.89	21,651,992.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336,987.90	130,059,871.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336,987.90	130,059,871.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8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1,036,086.50	6,164,159,731.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3)	28,763,214.05	30,706,40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9,799,300.55	6,194,866,13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7,405,053.87	2,568,772,414.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4,095,866.30	2,055,092,22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959,880.70	826,233,899.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73)	102,269,961.14	97,420,00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3,730,762.01	5,547,518,55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73)	1,356,068,538.54	647,347,58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7,756.58	1,347,542.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73)	261,581,038.78	143,558,430.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774,93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623,726.90	144,985,972.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921,621.17	956,651,061.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3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921,621.17	994,651,061.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02,105.73	-849,665,08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70,000.00	19,0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000,000.00	1,487,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3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000,000.00	2,516,7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0	1,688,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877,772.33	121,718,123.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877,772.33	2,310,618,12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877,772.33	206,091,876.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75)	517,892,871.94	3,774,37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75)	149,735,315.07	145,960,94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75)	667,628,187.01	149,735,315.07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3,467,856.46	5,413,493,115.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48,857.78	24,915,07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7,916,714.24	5,438,408,19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3,077,165.91	1,942,963,466.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7,207,993.52	2,009,167,14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325,037.73	736,495,76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18,206.91	213,425,13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528,404.07	4,902,051,50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388,310.17	536,356,68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58,062.21	64,361,92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7,711.22	671,431.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6,613,735.50	1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739,508.93	209,033,354.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1,234,058.76	749,216,64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630,000.00	212,9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864,058.76	962,176,64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124,549.83	-753,143,286.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70,000.00	1,0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000,000.00	1,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950,000.00	2,351,0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842,410.89	118,487,415.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842,410.89	2,118,487,41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892,410.89	232,522,58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371,349.45	15,735,98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797,195.62	82,061,213.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168,545.07	97,797,195.62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91,401,691.65			186,254,360.31	361,359,000.00		5,820,692,232.43	477,550,319.08	8,459,975,60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91,401,691.65			186,254,360.31	361,359,000.00		5,820,692,232.43	477,550,319.08	8,459,975,60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70,000.00			44,738,063.27			451,668,589.06	-38,244,477.92	481,932,17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668,589.06	-38,244,477.92	413,424,11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70,000.00								23,7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770,000.00								23,77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738,063.27					44,738,063.27	
1. 本期提取						274,692,275.68					274,692,275.68	
2. 本期使用						229,954,212.41					229,954,212.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5,171,691.65		230,992,423.58	361,359,000.00		6,272,360,821.49	439,305,841.16	8,941,907,777.8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90,391,691.65			186,440,173.31	361,359,000.00		5,809,285,378.61	566,957,541.41	8,537,151,78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90,391,691.65		0.00	186,440,173.31	361,359,000.00		5,809,285,378.61	566,957,541.41	8,537,151,78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			-185,813.00			11,406,853.82	-89,407,222.33	-77,176,18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06,853.82	-41,145,589.49	-29,738,735.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							18,000,000.00	19,01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10,000.00						18,000,000.00	19,01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5,813.00				-185,813.00
1. 本期提取						461,500,115.87				461,500,115.87
2. 本期使用						461,685,928.87				461,685,928.87
(六) 其他									-66,261,632.84	-66,261,632.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91,401,691.65	0.00		186,254,360.31	361,359,000.00	5,820,692,232.43	477,550,319.08	8,459,975,603.47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	资本公积	减	其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 年年度报告

		益工具			： 库 存 股	他 综 合 收 益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799,397,928.02		185,404,085.25	361,359,000.00	5,938,860,186.12	8,007,739,19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799,397,928.02		185,404,085.25	361,359,000.00	5,938,860,186.12	8,007,739,19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70,000.00		44,738,063.27		214,336,987.90	282,845,05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336,987.90	214,336,98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70,000.00					23,7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770,000.00					23,77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738,063.27			44,738,063.27
1. 本期提取								272,871,980.28			272,871,980.28
2. 本期使用								228,133,917.01			228,133,917.01

2016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3,167,928.02		230,142,148.52	361,359,000.00	6,153,197,174.02	8,290,584,250.5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798,387,928.02			185,589,898.25	361,359,000.00	5,808,800,314.86	7,876,855,141.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798,387,928.02			185,589,898.25	361,359,000.00	5,808,800,314.86	7,876,855,141.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			-185,813.00		130,059,871.26	130,884,05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059,871.26	130,059,871.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						1,01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10,000.00						1,01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6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5,813.00			-185,813.00
1. 本期提取							456,312,033.40			456,312,033.40
2. 本期使用							456,497,846.40			456,497,846.4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799,397,928.02			185,404,085.25	361,359,000.00	5,938,860,186.12	8,007,739,199.39

法定代表人：义宝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72,271.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股权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铝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其他营业单位为龙东煤矿,详见附注七。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大屯贸易)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	投资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煤煜隆)
山西阳泉孟县
玉泉煤业有限
公司(玉泉煤
业)

山西阳泉市孟县

山西阳泉市孟县

采掘业 7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554,163,639.69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以及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本集团管理层确信本集团将会持续经营,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四(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6)、(21))、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附注四(32))等。

本集团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详见附注四(32)。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

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现有的金融资产类别主要为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33,0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一般信用组合 经常性往来业务的客户。
其他信用组合 信用良好且交易频繁的长期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一般信用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信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0-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3 个月	0%	0%
4 个月-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 3 .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4 .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 5 .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30 年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22))。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包括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5年	3%-5%	2.11%至19.40%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3%-5%	3.17%至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年	3%-5%	5.28%至24.25%
铁路	年限平均法	30年	3%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年	3%-5%	9.50%至19.40%

固定资产折旧除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四(32))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六(19))。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六(20))。

1 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 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c)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六(2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并销售煤炭、铝制品及其他产品。煤炭、铝制品及其他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 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

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自2014年1月1日起，本集团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iii)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iv)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a)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b)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c)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d)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v)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4 .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勘探与评估开支

勘探与评估开支包括以下项目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现有勘探资料；进行地质研究；勘探钻井及取样；检测萃取及处理方法；编制预可行性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勘探与评估开支也包括取得矿业权所产生的成本、进入有关区域支付的进场费及收购现有项目权益而应付第三方的款项。

项目的初期阶段，除取得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成本外，其他勘探与评估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在项目达到确实可行阶段后倘继续进行，其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转入井巷工程。倘证明项目不可行，则其所有不可收回成本于利润表中列作费用。

五、税项

1 .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1%、13%、17%
消费税		
营业税(a)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5%及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应税煤炭销售额按原煤销售额或洗选煤销售额乘以折算率计算)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的培训业务收入、委托贷款利息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2016年5月1日前该业务适用营业税，税率为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345.16	102,726.81
银行存款	666,899,476.93	151,779,801.51
其他货币资金	9,545,609.78	23,389,881.20
合计	676,511,431.87	175,272,409.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8,883,244.86 元，主要为安全生产抵押金及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2015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5,537,094.45 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13,650,000.0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应付票据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附注六（19））；其他主要为安全生产抵押金及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5,403,009.40	571,035,612.78
商业承兑票据	39,300,000.00	
合计	1,104,703,009.40	571,035,612.78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520,714.6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1,520,714.66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 101,520,714.66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77,800,000.00 元)作为开具 101,520,714.66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77,8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附注六(34))的质押物。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6,385,672.25	376,676,729.0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96,385,672.25	376,676,729.0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040,833.10	100.00%	8,894,202.95	3.37%	255,146,630.15	926,553,365.67	100.00%	(10,561,872.84)	1.14%	915,991,492.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4,040,833.10	/	8,894,202.95	/	255,146,630.15	926,553,365.67	/	(10,561,872.84)	/	915,991,492.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39,933,670.67	511,092.40	0.21%
1 年以内小计	239,933,670.67	511,092.40	0.21%
1 至 2 年	8,220,017.29	822,001.73	10.00%
2 至 3 年	8,614,418.24	2,584,325.47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391,887.10	2,195,943.55	50.00%
4 至 5 年	500,000.00	400,000.00	80.00%
5 年以上	2,380,839.80	2,380,839.80	100.00%
合计	264,040,833.10	8,894,202.95	3.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381,774,931.54 元已逾期，但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单独计

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11,497.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187,720.8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52,787,876.87	-	59.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967,350.15	100.00%	21,649,848.45	99.03%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201,600.00	0.92%

3 年以上	-	-	10,000.00	0.05%
合计	16,967,350.15	100.00%	21,861,448.4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11,600.00 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尚未估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5,769,202.00</u>	<u>92.94%</u>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051,370.75	95.48	398,866.20	5.37	380,652,504.55	149,313,826.77	98.65	403,842.23	0.31	148,909,984.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57,098.92	4.52	18,057,098.92	100		2,037,098.92	1.35	1,018,549.46	50	1,018,549.46
合计	399,108,469.67	/	18,455,965.12	/	380,652,504.55	151,350,925.69	/	1,422,391.69	/	149,928,534.0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16,020,000.00	(16,020,000.00)	100.00%	(i)
其他应收款 2	581,400.00	(581,400.00)	100.00%	(i)
其他应收款 3	1,455,698.92	(1,455,698.92)	100.00%	(i)
	<u>18,057,098.92</u>	<u>(18,057,098.92)</u>	<u>100.00%</u>	

管理层根据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751,605.48	12,285.56	0.21
1 至 2 年	1,067,080.06	106,708.01	10.00
2 至 3 年	363,727.39	109,118.22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3,288.10	61,644.05	50.00
4 至 5 年	62,667.89	50,134.31	80.00
5 年以上	58,976.05	58,976.05	100.00
合计	7,427,344.97	398,866.20	5.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7,030,510.72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7,352,389.51 元) 已逾期，但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140,393.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6,819.9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124,236,323.57
龙东煤矿转让款	7,030,510.72	-
保证金及抵押金	18,065,429.35	18,952,477.71
应收关联方代垫款	366,970,358.87	-
代垫款	2,030,977.84	1,548,925.61
备用金	988,764.01	426,398.46

其他	4,022,428.88	6,186,800.34
合计	399,108,469.67	151,350,925.6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代垫款	366,593,515.06	一年以内	91.85	-
B 公司	保证金	16,020,000.00	五年以上	4.01	16,020,000.00
C 公司	龙东煤矿转让款	7,030,510.72	一年以内	1.76	-
D 公司	代垫款	1,455,698.92	五年以上	0.36	1,455,698.92
E 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一年以内	0.15	-
合计	/	391,699,724.70	/	98.14	17,475,698.9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179,320.71	317,444.34	108,861,876.37	177,318,274.38	750,091.48	176,568,182.90
在产品	39,957,200.69	8,612,725.48	31,344,475.21	83,497,234.22	14,013,936.03	69,483,298.19
库存商品	114,214,926.89	12,663,155.70	101,551,771.19	121,294,227.19	35,978,962.68	85,315,264.51
周转材料	517,055.90		517,055.90	3,939,013.18		3,939,013.1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其他						
合计	263,868,504.19	21,593,325.52	242,275,178.67	386,048,748.97	50,742,990.19	335,305,758.7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50,091.48	1,388,665.27		241,320.96	1,579,991.45	317,444.34
在产品	14,013,936.03	13,446,320.25		14,013,936.56	4,833,594.24	8,612,725.48
库存商品	35,978,962.68	17,748,129.05		35,978,962.68	5,084,973.35	12,663,155.7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50,742,990.19	32,583,114.57		50,234,220.20	11,498,559.04	21,593,325.52

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为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下根据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1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3 .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4,810,852.46	20,733,403.84
合计	34,810,852.46	20,733,403.84

其他说明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待抵扣增值税余额为 51,420,115.84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58,755,323.69 元)，其中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的金额为 34,810,852.46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0,733,403.84 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将于一年以后抵扣的金额为 16,609,263.38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38,021,919.85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 (30))。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6,000,000.00		56,000,000.00	57,100,000.00		57,1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57,100,000.00		57,1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本期
资			资单位	现金

单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持股比例(%)	红利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7.34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7,100,000.00		1,100,000.00	56,000,000.00					/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50,813,869.64		50,813,869.64	45,543,869.64		45,543,869.64	
龙东煤矿转让款	19,235,867.13		19,235,867.13	-		-	
合计	70,049,736.77		70,049,736.77	45,543,869.64		45,543,869.64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907,666.83			46,907,666.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6,907,666.83			46,907,666.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64,702.74			19,864,702.74
2.本期增加金额	1,486,913.09			1,486,913.09
(1) 计提或摊销	1,486,913.09			1,486,913.0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351,615.83			21,351,615.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556,051.00			25,556,051.00
2.期初账面价值	27,042,964.09			27,042,964.0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65,949,615.27	6,632,452,179.81	648,205,754.99		11,846,607,550.07
2.本期增加金额	272,895,043.08	210,026,397.92	9,151,196.57		492,072,637.57
(1) 购置	53,155,133.67	151,248,741.61	9,151,196.57		213,555,071.85
(2) 在建工程转入	219,739,909.41	58,777,656.31			278,517,565.7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35,620,602.03	728,229,487.51	67,043,422.23		1,430,893,511.77
(1) 处置或报废		210,403,928.66	38,349,252.95		248,753,181.61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635,620,602.03	517,825,558.85	28,694,169.28		1,182,140,330.16
4.期末余额	4,203,224,056.32	6,114,249,090.22	590,313,529.33		10,907,786,675.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05,639,229.36	3,501,639,627.24	473,161,526.79		5,480,440,383.39
2.本期增加金额	158,971,672.51	431,106,893.98	32,252,888.21		622,331,454.70
(1) 计提	158,971,672.51	431,106,893.98	32,252,888.21		622,331,454.70
3.本期减少金额	411,770,520.90	439,004,681.06	53,678,564.67		904,453,766.63
(1) 处置或报废		202,148,940.99	34,412,504.53		236,561,445.52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411,770,520.90	236,855,740.07	19,266,060.14		667,892,321.11
4.期末余额	1,252,840,380.97	3,493,741,840.16	451,735,850.33		5,198,318,071.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7,777,678.13	97,029,412.45			124,807,090.58
(1) 计提	27,777,678.13	97,029,412.45			124,807,090.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777,678.13	97,029,412.45			124,807,090.5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2,605,997.22	2,523,477,837.61	138,577,679.00		5,584,661,513.83
2.期初账面价值	3,060,310,385.91	3,130,812,552.57	175,044,228.20		6,366,167,166.68

2016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622,331,454.70 元(2015 年度：707,756,281.66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561,108,497.93 元、800,540.22 元、42,848,846.88 元、4,995,704.47 元及 12,577,865.20 元 (2015 年度：537,321,250.13 元、824,686.33 元、120,425,687.29 元、5,085,316.41 元及 44,099,341.50 元)。

2016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78,517,565.72 元(2015 年度: 195,232,534.73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5,812,702.68	尚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 55,812,702.68 元(原价 81,603,308.75 元) 的房屋、建筑物(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59,821,809.26 元、原价 83,994,368.13 元)尚未办妥房产证。

2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982,809,411.22		3,982,809,411.22	3,439,396,546.48		3,439,396,546.48
合计	3,982,809,411.22		3,982,809,411.22	3,439,396,546.48		3,439,396,546.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06 煤矿改扩建项目(i)	1,011,625,300.00	1,053,160,378.24	20,297,369.50			1,073,457,747.74	100	96.03	99,886,949.71			自筹及借款
鸿新煤业苇子沟煤矿	1,977,384,600.00	605,641,703.12	79,906,702.60			685,548,405.72	34.67	34.67	85,483,678.83	23,660,249.98	4.56	自筹及借款
矿区迁村	1,815,754,500.20	1,098,861,938.31	271,662,386.37	117,538,040.80		1,252,986,283.88	75.48	75.48	120,537,755.50	46,664,112.87	4.56	自筹及借款
合计	4,804,764,400.20	2,757,664,019.67	371,866,458.47	117,538,040.80		3,011,992,437.34	/	/	305,908,384.04	70,324,362.85	/	/

上述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以工程管理部门统计为基础作出。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2,647,417.92	24,680,797.51
专用设备	-	5,070,507.24
合计	22,647,417.92	29,751,304.75

其他说明：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4 .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5 .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095,274.40			883,676,342.88	240,226,400.00	4,728,367.64	1,249,726,384.92
2.本期增加金额	27,810,000.00						27,810,000.00
(1)购置	27,810,000.00						27,810,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032,757.56			7,536,300.00			31,569,057.56
(1)处置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24,032,757.56			7,536,300.00			31,569,057.56
4.期末余额	124,872,516.84			876,140,042.88	240,226,400.00	4,728,367.64	1,245,967,327.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748,465.92			25,811,306.16		2,702,460.52	49,262,232.60
2.本期增加金额	3,126,317.92			1,968,892.35		720,126.88	5,815,337.15
(1)计提	3,126,317.92			1,968,892.35		720,126.88	5,815,337.15
3.本期减少金额	6,282,738.90			6,869,131.27			13,151,870.17
(1)处置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6,282,738.90			6,869,131.27			13,151,870.17
4.期末余额	17,592,044.94			20,911,067.24		3,422,587.40	41,925,699.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280,471.90			855,228,975.64	240,226,400.00	1,305,780.24	1,204,041,627.78
2.期初账面价值	100,346,808.48			857,865,036.72	240,226,400.00	2,025,907.12	1,200,464,152.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0。

2016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5,815,337.15 元(2015 年度 4,995,208.50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和在建工程的金额分别为 4,521,704.75 元和 1,293,632.40 元(2015 年度: 3,701,576.10 元和 1,293,632.40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6 .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 7 .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8 .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修路费用	150,000.00		150,000.00		
电信租借费	4,916.00		4,916.00		
合计	154,916.00		154,916.00		

其他说明：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3,750,584.17	43,437,646.04	47,938,229.36	11,984,557.3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284,425.76	8,321,106.44		
可抵扣亏损	46,922,312.40	11,730,578.10	56,378,155.96	14,094,538.99
预计负债	182,770,175.64	45,692,543.91	216,732,965.04	54,183,241.26
内退福利	86,278,374.16	21,569,593.54	31,543,747.56	7,885,936.89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72,326,941.31	43,081,735.33	185,058,043.32	46,264,510.83
合计	695,332,813.44	173,833,203.36	537,651,141.24	134,412,785.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30,234,820.47	157,558,705.12	630,234,820.47	157,558,705.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630,234,820.47	157,558,705.12	630,234,820.47	157,558,705.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055,217.36
可抵扣亏损	102,697,670.98	307,415,445.67
合计	102,697,670.98	325,470,663.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41,024,901.88	
2017	21,723,779.22	60,446,061.09	
2018	17,310,162.84	80,684,186.56	
2019	9,739,329.93	59,001,106.14	
2020	3,246,058.00	66,259,190.00	
2021	50,678,340.99		
合计	102,697,670.98	307,415,445.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矿权款(i)	142,194,999.96	142,194,999.96
待抵扣进项税(附注六(13))	16,609,263.38	38,021,919.85
合计	158,804,263.34	180,216,919.81

其他说明：

预付矿权款主要为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中煤煜隆”)以前年度发生的与取得矿权相关的资本性支出。

3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2% 至 4.6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92 % 至 4.61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3 .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4 .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1,520,714.66	137,800,000.00
合计	101,520,714.66	137,8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银行承兑汇票 101,520,714.66 元系由 101,520,714.66 元的应收票据(附注六(4))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 137,800,000.00 元系由 13,65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附注六(1))及 77,800,000.00 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物(附注六(4)))。

3 5 .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826,646,037.12	342,767,645.50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376,933,119.34	271,125,775.92
应付设备款	247,074,738.11	271,380,920.61
应付修理费	29,500,410.23	12,316,375.66
应付劳务费	77,221,980.58	79,567,696.61
应付电力公司基金	12,416,661.59	674,106.64
其他	38,887,062.19	35,896,515.54
合计	1,608,680,009.16	1,013,729,036.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461,870,672.87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331,058,414.44 元)，主要为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及材料款。鉴于相关工程尚未验收完成，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3.6.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款	68,210,776.41	40,402,957.66
预收铝产品销售款	312,860.42	9,649,120.93
预收废旧物资销售款	7,220,575.37	3,155,722.36
其他	10,688,928.16	10,038,922.57
合计	86,433,140.36	63,246,723.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1,117,340.34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2,205,970.98 元)，主要为本公司预收煤炭销售的预收款，鉴于交易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3 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957,359.93	1,592,209,994.75	1,560,801,676.84	73,365,677.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5,446.00	310,487,883.54	310,954,552.30	1,098,777.24
三、辞退福利	14,244,766.32	20,911,293.01		35,156,059.3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767,572.25	1,923,609,171.30	1,871,756,229.14	109,620,514.4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574,984.28	1,178,313,024.12	1,147,790,851.95	63,097,156.45
二、职工福利费		56,118,611.58	55,917,971.58	200,640.00
三、社会保险费		137,858,419.24	137,703,709.57	154,709.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423,856.23	111,300,150.99	123,705.24
工伤保险费		20,527,712.87	20,511,496.25	16,216.62
生育保险费		5,906,850.14	5,892,062.33	14,787.81
四、住房公积金		171,629,510.87	171,290,971.87	338,53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82,375.65	46,970,388.94	46,778,131.87	9,574,632.7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320,040.00	1,320,040.00	
合计	41,957,359.93	1,592,209,994.75	1,560,801,676.84	73,365,677.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7,750,644.72	236,702,361.75	1,048,282.97

2、失业保险费		60,752,585.59	60,752,585.59	
3、企业年金缴费	1,565,446.00	11,984,653.23	13,499,604.96	50,494.27
合计	1,565,446.00	310,487,883.54	310,954,552.30	1,098,777.24

其他说明：

应付辞退福利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内退福利

35,156,059.33

14,244,766.32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032,882.18	46,972,342.92
消费税		
营业税		861,760.50
企业所得税	102,728,201.58	18,534,991.02
个人所得税	4,125,210.13	3,403,52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10,920.33	2,761,478.52
资源税	7,206,317.71	3,145,966.09
教育费附加	4,292,197.92	2,729,686.69
房产税	3,219,893.36	4,396,932.49
土地使用税	1,740,914.88	1,025,041.55
印花税	3,169,088.65	2,897,052.95
耕地占用税	28,736,354.96	27,572,726.83
其他	5,364.75	1,521,876.34
合计	234,567,346.45	115,823,383.05

其他说明：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10,126,027.40	23,358,388.5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63,819.51	877,638.9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1,089,846.91	24,236,027.4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0 .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1 .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	36,812,247.70	36,486,968.38
应付大坝加固与湖田赔偿	32,396,282.31	23,403,085.33
应付迁村费	1,553,667.27	7,425,491.78
应付投资款	138,410,000.00	160,410,000.00
暂收代付款	25,893,411.42	52,734,545.06
应付押金	19,082,946.79	22,788,203.37
应付采矿权款	67,784,114.52	116,459,630.00
其他	41,386,354.98	37,944,139.89
合计	363,319,024.99	457,652,063.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243,137,268.3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337,402,307.40 元)，主要为应付投资款、应付采矿权款及应付土地塌

陷赔偿、迁村费。

4 2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3 .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4 .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5 年 度 第 一 期 短 期 票 据(i)	100	2015 年 7 月 16 日	1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1,097,500.00		511,097,500.00	
2015 年 度 第 二 期 短 期 票 据(i)	100	2015 年 10 月 20 日	1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5,453,472.22		515,453,472.22	
合计	/	/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6,550,972.22		1,026,550,972.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CP41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及 2015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发行短期票据 5 亿元，发行总额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6 年度偿还。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分别为 4.14% 及 3.85%，到期付息(附注七(39))。

4 5 .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90%。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991,084,736.98	988,223,072.43
合计	991,084,736.98	988,223,072.4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a)	100	2014 年 10 月 23 日	5 年	1,000,000,000.00	988,223,072.43		52,800,000.00	2,861,664.55	52,800,000.00	991,084,736.98
合计	/	/	/	1,000,000,000.00	988,223,072.43		52,800,000.00	2,861,664.55	52,800,000.00	991,084,736.98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MTN374 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发行中期票据, 发行总额 10 亿元, 债券期限为 5 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固定年利率为 5.28%, 每年付息一次(附注七(39))。

本公司将发行债券所得现金扣除已支付的全额承销费 15,000,000.00 元后的净值计入应付债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应付利息。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借款本金及利息	10,000,000.00	33,079,791.30
应付采矿权款		66,509,63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33,079,791.30 元, 其中, 22,000,000.00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玉泉煤业”)向少数股东借入的款项, 借款年利率为 4.75%, 本金将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内偿还; 10,050,000.00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向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师国资公司”)借入的款项, 借款年利率为 4.75%, 本金将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内偿还。

4 8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86,278,374.16	34,412,021.54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 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35,156,059.33	-14,244,766.32
合计	51,122,314.83	20,167,255.22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9 .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 0 .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401,469,842.48	408,084,321.73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16,840,000.00	-19,107,692.31	
合计	384,629,842.48	388,976,629.4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在其他应付款列示。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570,000.00	7,180,000.00	2,750,000.00	34,000,000.00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合计	29,570,000.00	7,180,000.00	2,750,000.00	34,0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29,570,000.00	7,180,000.00	2,750,000.00		3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570,000.00	7,180,000.00	2,750,000.00		34,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其他说明：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7,610,714.37			727,610,714.37
其他资本公积	163,790,977.28	23,770,000.00		187,560,977.28
合计	891,401,691.65	23,770,000.00		915,171,691.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727,610,714.37	-	-	727,610,714.37
其他	162,780,977.28	1,010,000.00	-	163,790,977.28
合计	<u>890,391,691.65</u>	<u>1,010,000.00</u>	<u>-</u>	<u>891,401,691.65</u>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为股东投入的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5 6 .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7 .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 8 .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58,460.16	212,855,969.68	182,179,557.75	31,534,872.09
维简费	491,093.64	61,836,306.00	35,196,789.46	27,130,610.18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84,904,806.51		12,577,865.20	172,326,941.31
合计	<u>186,254,360.31</u>	<u>274,692,275.68</u>	<u>229,954,212.41</u>	<u>230,992,423.58</u>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维简费	355,441.11	59,447,604.00	(59,311,951.47)	491,093.64
安全费	552,354.68	208,612,461.87	(208,306,356.39)	858,460.16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u>185,532,377.52</u>	<u>193,440,050.00</u>	<u>(194,067,621.01)</u>	<u>184,904,806.51</u>
	<u>186,440,173.31</u>	<u>461,500,115.87</u>	<u>(461,685,928.87)</u>	<u>186,254,360.31</u>

注：2015 年度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增加部分为将可自用的该项准备金从其他应付款转入专项储备。

5 9 .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 50%，故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 0 .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20,692,232.43	5,809,285,378.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20,692,232.43	5,809,285,378.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668,589.06	11,406,853.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72,360,821.49	5,820,692,232.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根据 2016 年 4 月 26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不实施利润分配。

根据 2017 年 3 月 22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不派发现金股利，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十五)。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97,944,770.34	3,803,660,008.52	4,791,900,466.45	3,937,842,121.80
其他业务	181,595,195.98	150,912,655.23	168,492,408.69	151,435,518.58
合计	5,179,539,966.32	3,954,572,663.75	4,960,392,875.14	4,089,277,640.38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3,916,844,690.75	2,914,707,990.31	3,385,062,643.73	2,678,218,224.52
电力生产	784,372,319.53	550,337,789.68	801,650,445.50	559,503,401.29
铝产品	552,447,469.89	616,574,203.08	788,475,139.81	906,037,247.68
其他	311,945,165.99	292,713,954.27	378,485,068.00	352,199,712.11
内部抵销	567,664,875.82	570,673,928.82	561,772,830.59	558,116,463.80
	<u>4,997,944,770.34</u>	<u>3,803,660,008.52</u>	<u>4,791,900,466.45</u>	<u>3,937,842,121.80</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29,220,648.09	23,853,978.16	65,631,432.72	70,979,384.42
劳务收入	114,038,854.30	116,036,040.88	77,346,287.63	74,329,047.40
租金收入	6,139,497.07	1,580,345.17	6,700,954.22	1,472,879.15
煤泥研石销售	9,866,469.53	-	7,481,030.94	-
其他	22,329,726.99	9,442,291.02	11,332,703.18	4,654,207.61
	<u>181,595,195.98</u>	<u>150,912,655.23</u>	<u>168,492,408.69</u>	<u>151,435,518.58</u>

6 2 .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446,563.66	4,883,644.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89,928.30	26,237,990.51
教育费附加	30,089,645.80	26,007,584.13
资源税	54,472,427.65	45,490,323.25
房产税	10,544,265.46	
土地使用税	3,258,911.45	
车船使用税	114,579.28	
印花税	2,693,529.10	
其他	782,420.94	
合计	133,692,271.64	102,619,541.96

其他说明：

6 3 .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21,840,515.54	118,989,095.94
职工薪酬	14,567,578.70	15,152,859.46
业务经费	1,171,790.86	1,357,692.63
其他	4,216,498.59	4,133,541.96
合计	141,796,383.69	139,633,189.99

其他说明：

6 4 .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1,480,498.54	288,114,996.95
折旧费	42,848,846.88	120,425,687.29
税金	5,437,968.23	27,148,640.28
劳务费	21,967,793.16	15,665,962.64
差旅费	4,571,207.62	4,968,301.89
业务招待费	3,274,734.98	3,358,487.51
办公费	4,009,344.46	2,478,631.37

修理费	2,666,384.31	1,804,498.16
其他	52,108,836.14	37,908,471.11
合计	538,365,614.32	501,873,677.20

其他说明：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410,560.23	50,377,375.77
减：利息收入	-3,350,573.29	-2,206,459.57
汇兑收益	-1,620.92	-3,370.32
其他	3,259,048.33	5,961,994.88
合计	89,317,414.35	54,129,540.76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59,734,923.08	162,735,595.95
减：资本化利息	70,324,362.85	112,358,220.18
利息费用	89,410,560.23	50,377,375.77

其他说明：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83,942,664.32)	(33,981,477.01)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357,000,093.72	1,297,077,806.29
职工薪酬费用	1,957,900,500.36	1,968,239,706.47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610,921,418.87	663,901,095.00
劳务费	221,227,227.27	209,222,248.44
租赁费	109,968,427.08	115,667,263.56
运输及港杂费用	130,808,573.07	130,108,018.10
燃料及动力	80,941,939.55	88,620,233.03
税费	18,318,033.73	50,931,215.28
委外加工费	15,052,988.12	77,457,900.50
修理费	108,356,829.82	57,302,158.29
电力基金	25,829,212.86	17,765,462.64
其他	82,352,081.63	88,472,876.98
	<u>4,634,734,661.76</u>	<u>4,730,784,507.57</u>

6 6 .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457,349.79	26,451,329.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32,583,114.57	56,800,717.7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4,807,090.5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72,847,554.94	83,252,047.13

其他说明：

6 7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8 .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6,074,684.49	69,451,42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		80,000.00

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产生的投资收益	42,929,318.05	
合计	329,004,002.54	69,531,425.00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9.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4,963.92	533,052.11	44,963.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4,963.92	533,052.11	44,963.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247,222.00	2,220,000.00	7,247,222.00
其他	4,261,569.17	1,839,943.38	4,261,569.17
合计	11,553,755.09	4,592,995.49	11,553,75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资金	2,75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应急救援装备维护费	1,476,9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六师社保局补助款	938,322.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治理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矿抢险救援工作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82,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247,222.00	2,22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0 .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968,943.43	47,806.63	9,968,943.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968,943.43	47,806.63	9,968,943.4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696,446.39	1,589,156.18	696,446.39
其他	1,881,284.64	652,282.65	1,881,284.64
合计	12,546,674.46	2,289,245.46	12,546,674.46

其他说明：

7 1 .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955,453.71	7,593,039.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420,418.05	83,588,108.58

合计	63,535,035.66	91,181,148.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6,959,146.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239,786.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212,739.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1,721.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337.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338,104.15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的部分	14,367,291.37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9,500,000.00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3,117,489.00
转销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税资产	6,644,698.35
所得税费用	63,535,035.66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61,442,412.7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5,360,603.19
非应纳税收入	(20,000.0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102,942.77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的部分	76,526.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96,709.28)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2,368,672.27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7,500,000.00)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1,579,899.21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3,317,300.28)
转销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税资产	38,726,514.17
所得税费用	91,181,148.42

适用 不适用

7 2 .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 3 .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16,653,849.59	
利息收入	3,350,573.29	2,206,459.57
政府补助	4,497,222.00	26,660,000.00
其他收入	4,261,569.17	1,839,943.38
合计	28,763,214.05	30,706,402.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874,034.80
支付土地塌陷赔偿及拆迁补偿	17,801,651.69	31,323,088.81
办公费、差旅及会议费	12,172,683.91	7,904,843.26
劳务费	26,495,660.96	15,665,963.00
业务招待费及业务经费	4,446,525.84	4,716,180.14
支付保证金及抵押金	8,975,256.21	
绿化及物业费	3,699,057.92	12,680,284.79
其他	28,679,124.61	24,255,614.26
合计	102,269,961.14	97,420,009.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3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9,230,000.00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 4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 5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3,424,111.14	-29,738,735.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2,847,554.94	83,252,047.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6,244,798.12	660,044,502.90
无形资产摊销	4,521,704.75	3,701,576.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4,916.00	155,01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23,979.51	-485,245.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3,669,107.17	39,890,569.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004,002.54	-69,531,42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20,418.05	83,588,10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937,884.51	-17,223,41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95,669.01	-1,509,995.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629,224.94	45,605,133.41
其他	71219778.06	-150,400,55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68,538.54	647,347,583.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7,628,187.01	149,735,315.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735,315.07	145,960,944.1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892,871.94	3,774,370.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2,377,411.93
其中: 四方铝业	1.00
龙东煤矿	142,377,410.93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32,696.72
其中: 四方铝业	5,032,696.72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4,236,323.57
其中: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大屯铝业”)	124,236,323.5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1,581,038.78

其他说明:

2016 年度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016 年度

四方铝业	1.00
龙东煤矿	168,643,788.78
	<u>168,643,788.78</u>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净资产

其中：四方铝业

2016 年度

流动资产	220,777,689.85
非流动资产	334,145,531.21
流动负债	(839,297,158.58)
非流动负债	(1,700,745.97)
	<u>(286,074,683.49)</u>

其中：龙东煤矿

2016 年度

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	199,619,665.23
流动负债	(28,257,268.38)
非流动负债	(45,647,926.12)
	<u>125,714,470.73</u>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7,628,187.01	149,735,315.07
其中：库存现金	66,345.16	102,726.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6,893,671.26	148,645,589.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68,170.59	986,999.1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628,187.01	149,735,315.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6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 7 .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8 .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 9 .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 0 .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四方铝业	1.00	100	转让	2016年5月31日	本公司不再享有四方铝业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286,074,684.49						
龙东煤矿	168,643,788.78	100	转让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再享有龙东煤矿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42,929,31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将四方铝业 100% 的股权转让给大屯煤电集团。

根据本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以及国资委关于审议有关中央企业煤炭资源整合和移交煤炭资产管理平台公司专题会议纪要文件，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将所属非法人煤矿龙东煤矿全部业务转让给大屯煤电集团。

处置损益信息如下:

(i) 四方铝业公司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四方铝业公司净资产份额	<u>(286,074,683.49)</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286,074,684.49</u>

(ii) 龙东煤矿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68,643,788.78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龙东煤矿净资产份额	<u>(125,714,470.73)</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42,929,318.05</u>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大屯贸易”)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投资
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煤煜隆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泉煤业	山西阳泉市孟县	山西阳泉市孟县	采掘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煤业	20%	-671,190.59	-	95,711,736.33
天山煤电	49%	-33,056,884.34	-	58,831,013.35
中煤煜隆	20%	-417,291.32	-	80,849,031.97
玉泉煤业	30%	-4,099,111.67	-	203,914,059.5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煤业	6,851,629.37	1,053,305,975.15	1,060,157,604.52	207,598,922.85	374,000,000.00	581,598,922.85	3,753,742,89	974,324,238.40	978,077,981.29	285,163,346.68	211,000,000.00	496,163,346.68
天山煤电	26,017,070.92	1,133,561,766.86	1,159,578,837.78	405,335,545.22	634,180,000.00	1,039,515,545.22	7,228,863.16	1,144,332,558.87	1,151,561,422.03	517,535,100.20	446,500,000.00	964,035,100.20
玉泉煤业	14,880,567.71	1,112,248,165.61	1,127,128,733.32	167,577,075.21	279,378,126.42	446,955,201.63	7,223,309.90	1,053,518,012.46	1,060,741,322.36	197,065,379.99	169,838,705.12	366,904,085.1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煤业		-3,355,952.94	-3,355,952.94	-4,366,323.69		-1,768,984.00	-1,768,984.00	-3,876,333.62
天山煤电		-67,463,029.27	-67,463,029.27	-21,924,737.35		-2,581,933.01	-2,581,933.01	-7,612,718.72
玉泉煤业		-13,663,705.58	-13,663,705.58	-602,211.10		-520,520.75	-520,520.75	-1,816,600.50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60,000,000.0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附注七(45))。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利润总额会减少/增加约 300,000.0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对外贷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向其他企业提供的借款担保，本集团通过对相关企业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管以控制信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554,163,639.69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以及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64,676,638.89				764,676,638.89
应付票据	101,520,714.66				101,520,714.66
应付账款	1,232,003,280.14				1,232,003,280.14
应付利息	11,089,846.91				11,089,846.91
其他应付款	365,759,303.94				365,759,303.94
长期借款	2,940,000.00	2,940,000.00	8,820,000.00	74,743,147.22	89,443,147.22

应付债券	52,800,000.00	52,800,000.00	1,042,673,972.61		1,148,273,972.61
长期应付款	4,852,056.00	29,994,678.06	74,449,435.28		109,296,169.34
	<u>2,535,641,840.55</u>	<u>85,734,678.06</u>	<u>1,125,943,407.89</u>	<u>74,743,147.22</u>	<u>3,822,063,073.71</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74,115,479.17				774,115,479.17
应付票据	137,800,000.00				137,800,000.00
应付账款	1,013,729,036.48				1,013,729,036.48
应付利息	24,236,027.45				24,236,027.45
其他应付款	457,652,063.81				457,652,063.81
其他流动负债	1,016,591,611.49				1,016,591,611.49
应付债券	52,800,000.00	52,800,000.00	1,095,473,972.61		1,201,073,972.61
长期应付款	475,000.00	475,000.00	10,475,000.00		11,425,000.00
	<u>3,477,399,218.40</u>	<u>53,275,000.00</u>	<u>1,105,948,972.61</u>		<u>4,636,623,191.01</u>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除应付债券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u>991,084,736.98</u>	<u>1,025,500,000.00</u>	<u>988,223,072.43</u>	<u>1,024,800,943.40</u>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煤能源	中国北京	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煤焦化产品的生产、煤炭装备制造、煤矿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和监理以及机电设备和矿用配件进口等业务	1,325,866.34	62.43%	62.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	<u>13,258,663,400.00</u>	<u>-</u>	<u>-</u>	<u>13,258,663,400.00</u>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煤能源	62.43%	62.43%	62.43%	62.4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煤集团

其他说明：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屯煤电集团	集团兄弟公司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其他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其他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其他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其他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中新北辛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四达矿业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大屯铝业	其他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盘江重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940,000.00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及材料	2,253,915.74	118,434.79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及材料	81,768,508.32	19,275,321.36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59,829.06	5,592,499.99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1,050,000.00	837,606.84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8,222,222.23	5,472,636.98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055,555.57	10,555,555.55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	548,269.23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2,054,871.80	-
大屯煤电集团	综合服务费	33,854,549.05	24,443,546.02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3,530,872.81	50,551,997.08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33,213,827.30	6,524,594.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70,281,200.82	44,472,168.90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1,007,070.00	182,730.00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30,565,001.00	5,755,178.00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2,600,000.00	250,000.00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	857,651.32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12,008,249.00	40,380,641.30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31,158,139.64	5,065,000.00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接受加工劳务	178,600.00	1,111,338.59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会议及住宿费	1,778,971.19	3,064,447.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713,923.08	446,042.74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	25,641.03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销售设备	721,849.48	2,160,283.77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189,849.57	-
大屯煤电集团	销售热电及材料	12,236,162.62	10,431,343.86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10,154.87	10,756.64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12,968.14	12,968.14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销售热力	111,938.83	49,646.02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10,487,276.59	72,823,156.05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48,319.76	892,202.97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12,940.00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大屯煤电集团	土地使用权	56,084,674.08	57,993,556.85
大屯煤电集团	办公、仓库、生产、职工用房	44,474,994.00	46,209,271.7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屯煤电集团	子公司股权转让	1.00	268,236,323.57
大屯煤电集团	营业单位转让	168,643,788.7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78,321.33	6,776,383.8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利息支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中煤能源

-

8,367,407.83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达矿业公司	5,969,550.00	1,790,865.00	7,769,550.00	776,955.00
应收账款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41,128.24	222,338.47	1,094,108.24	109,410.82
应收账款	山西中新北辛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679,949.00	1,839,974.50	3,679,949.00	1,103,984.70
应收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266,944.00	26,694.40	293,000.00	
应收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1,621,753.77	119,947.18	835,709.87	
应收账款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5,677,193.30	11,106.20	32,399,002.37	
应收账款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87,477.00	5,218.70	677,870.00	72,893.50

应收账款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20,800.00	96,240.00	320,800.00	32,080.00
应收账款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应收账款	大屯铝业(注)			381,774,931.54	
其他应收款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376,843.81			
其他应收款	大屯煤电集团	7,030,510.72		124,236,323.57	
其他应收款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366,593,515.06			
长期应收款	大屯煤电集团	19,235,867.13			

注：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大屯铝业的应收账款为过往交易形成的累计未清偿部分。由于 2015 年本公司已将大屯铝业的股权转让予大屯煤电集团，因此上述未清偿部分形成对关联方的往来，此款项已于 2016 年收回。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3,344,867.16	3,872,449.96
应付账款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8,444,245.12	35,612,229.60
应付账款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14,414.12	2,637,939.12
应付账款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692,300.00	6,833,000.00
应付账款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2,927,868.43	9,308,171.87
应付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45,235,118.08	43,149,437.08
应付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32,405,328.00	-
应付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126,600.00	48,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	3,076,923.00
应付账款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8,356,008.72	10,335,970.73
应付账款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2,931.60	1,022,931.60
应付账款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98,000.00	498,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012,875.00	262,875.00
应付账款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265,129.00	6,104,473.00
应付账款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3,053,645.86	4,126,141.43
应付账款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3,074,182.85	18,634,182.85
应付账款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1,789.72	1,789.72
应付账款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19,711.66	1,987,288.00
应付账款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976,000.00	5,186,246.51
应付账款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5,203,220.12	3,283,220.12
应付账款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911,200.00	1,301,200.00
应付账款	中煤盘江重工有限公司	-	47,2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37,081.39	
其他应付款	大屯煤电集团	70,440.14	39,250.90

其他应付款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267,096.00	6,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591,232.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1,000.00	300,848.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76,000.00	1,476,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能源	5,943,023.91	
其他应付款	大屯铝业	3,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采购商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u>4,365,374.00</u>	<u>-</u>

接受劳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	344,264.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771,874.00	3,519,200.00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47,000.00	8,908,500.00
大屯煤电集团	<u>2,208,756.60</u>	<u>4,417,513.20</u>
	<u>3,327,630.60</u>	<u>17,189,477.20</u>

租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		
大屯煤电集团	<u>885,745,104.09</u>	<u>986,304,772.26</u>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801,336,278.42	249,311,462.31
其他	1,984,000.00	868,648.00
	<u>803,320,278.42</u>	<u>250,180,110.31</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0,559,668.17	100,559,668.17
一到二年	56,084,673.99	100,559,668.17
二到三年	56,084,673.99	56,084,673.99
三年以上	673,016,087.94	729,100,761.93
	<u>885,745,104.09</u>	<u>986,304,772.26</u>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中煤煜隆原股东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本公司承诺以 85,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中煤煜隆 50% 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承诺将于受让原股东 50% 股份之后，向中煤煜隆以货币方式增资

255,0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 45,000,000.00 元，剩余 21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外担保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丰沛铁路(附注四(8a))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12,317,025.0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8,692,025.00 元)，将在 8 年内到期。上述金额代表丰沛铁路违约给本集团造成的最大损失。丰沛铁路财务状况良好，预期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本集团未确认与财务担保相关的预计负债。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17 年 3 月 22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不派发现金股利，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本集团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铝产品分部：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iii) 铝产品—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918,378,009.18	558,826,211.31	573,134,754.18	129,200,991.65			5,179,539,966.32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4,435,814.64	229,481,940.30		193,647,980.92		577,565,735.86	
主营业务成本	2,914,707,990.31	550,337,789.68	616,574,203.08	292,713,954.27		570,673,928.82	3,803,660,008.52
利息收入	1,896,164.94	198.23	5,777.29	1,448,432.83			3,350,573.29
利息费用	89,374,135.03		36,425.20				89,410,560.23
资产减值损失	14,251,222.69	46,787.05	157,411,218.37	1,138,326.83			172,847,554.94
折旧费和摊销费	370,266,428.51	118,719,136.53	78,782,581.30	22,447,287.28	20,705,985.25		610,921,418.87
利润/(亏损)总额	271,734,101.69	223,250,846.79	-242,850,728.27	2,331,674.96	222,493,251.63		476,959,146.80
所得税费用/(收益)	89,781,475.90	55,903,296.09	-56,189,976.44	627,930.53	-26,587,690.42		63,535,035.66
净利润/(亏损)	181,952,625.79	167,347,550.70	-186,660,751.83	1,703,744.43	249,080,942.05		413,424,111.14
资产总额	11,238,189,156.20	1,260,979,292.45	943,064,316.87	420,169,236.23	229,833,203.36	102,765,022.64	13,989,470,182.47
负债总额	2,837,970,746.24	136,347,196.95	28,691,760.66	70,575,793.02	2,076,741,930.36	102,765,022.64	5,047,562,404.59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651,707,832.99	329,737,529.05	1,605,865.40	35,672,849.44	37,467,538.60		1,056,191,615.48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中国	<u>5,179,539,966.32</u>	<u>4,960,392,875.14</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u>10,924,856,185.09</u>	<u>11,243,193,970.13</u>

本集团自被划分至煤炭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543,038,733.17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0.48%(2015 年度：本集团自被划分至煤炭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373,289,189.83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7.53%)。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403,363.50	100.00	8,264,020.28	2.49	323,139,343.22	597,387,539.71	100.00	7,067,338.79	3.66	590,320,200.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331,403,363.50	/	8,264,020.28	/	323,139,343.22	597,387,539.71	/	7,067,338.79	/	590,320,200.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9,609,051.91	112,194.81	0.04
1 至 2 年	5,907,166.45	590,716.65	10
2 至 3 年	8,614,418.24	2,584,325.47	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391,887.10	2,195,943.55	50
4 至 5 年	500,000.00	400,000.00	80
5 年以上	2,380,839.80	2,380,839.80	100
合计	331,403,363.50	8,264,020.28	2.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6,681.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77,396,518.38	-	83.7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875,664.52	76.05	353,482.42	5.10	50,522,182.10	145,731,906.34	100	354,814.59	0.27	145,377,091.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a)	16,020,000.00	23.95	16,020,000.00	100.00						
合计	66,895,664.52	/	16,373,482.42	/	50,522,182.10	145,731,906.34	/	354,814.59	/	145,377,091.75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u>16,020,000.00</u>	<u>16,020,000.00</u>	<u>100.00</u>	(i)

管理层根据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49,308,936.28	24,870.43	0.05
2 至 3 年	1,003,736.70	100,373.67	10.00
3 年以上	363,727.39	109,118.22	30.00

3 至 4 年	120,288.10	60,144.05	50.00
4 至 5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58,976.05	58,976.05	100.00
合计	50,875,664.52	353,482.42	0.69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3,941,828.30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6,020,000.00 元) 已逾期, 但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信用记录的分析, 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 没有发生减值, 故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应收账款的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3,941,828.30	-
五年以上	-	16,020,000.00
	<u>43,941,828.30</u>	<u>16,020,000.00</u>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124,196.6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5,528.8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124,236,323.57
龙东煤矿转让款	7,030,510.72	
关联方借款利息	36,911,317.58	
保证金及抵押金	17,481,029.35	16,930,500.00

备用金	988,764.01	232,075.00
其他	4,484,042.86	4,333,007.77
合计	66,895,664.52	145,731,906.3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关联方借款利息	36,911,317.58	一年以内	55.18	
B 公司	保证金	16,020,000.00	五年以上	23.95	16,020,000.00
C 公司	龙东煤矿转让款	7,030,510.72	一年以内	10.51	
D 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一年以内	0.90	
E 公司	代垫款	574,371.57	一年以内	0.86	
合计	/	61,136,199.87	/	91.40	16,02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1,192,136,273.70	42,776,273.70	1,149,36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1,192,136,273.70	42,776,273.70	1,149,36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	------	------	------	------	------	------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大屯贸易	10,000,000.00			10,000,000.00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中煤煜隆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玉泉煤业	486,960,000.00			486,960,000.00		
合计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62,102,410.28	3,708,291,891.27	4,186,802,916.36	3,505,722,602.96
其他业务	163,936,070.26	133,715,363.49	125,714,226.51	100,463,879.92
合计	4,926,038,480.54	3,842,007,254.76	4,312,517,142.87	3,606,186,482.88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3,833,290,247.98	2,981,541,127.03	3,237,106,122.40	2,749,596,313.54
电力生产	784,372,319.53	550,337,789.68	801,650,445.50	559,503,401.29
铝产品	359,103,520.23	423,621,230.70	285,101,765.90	372,248,031.75
其他	311,945,165.99	292,713,954.27	378,485,068.00	352,199,712.11
内部抵销	(526,608,843.45)	(539,922,210.41)	(515,540,485.44)	(527,824,855.73)
	<u>4,762,102,410.28</u>	<u>3,708,291,891.27</u>	<u>4,186,802,916.36</u>	<u>3,505,722,602.96</u>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4,918,782.10	9,341,230.15	23,243,448.07	17,609,125.01
劳务收入	113,720,596.35	116,036,040.88	76,983,596.90	76,671,245.00
租金收入	6,139,497.07	1,580,345.17	6,700,954.22	1,472,879.15
煤泥研石销售	9,866,469.53	-	7,481,030.94	-
其他	19,290,725.21	6,757,747.29	11,305,196.38	4,710,630.76
	<u>163,936,070.26</u>	<u>133,715,363.49</u>	<u>125,714,226.51</u>	<u>100,463,879.92</u>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84,053,733.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产生的投资收益	42,929,318.05	
合计	42,929,319.05	84,053,733.3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9,080,023.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47,222.00	七(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3,838.14	
所得税影响额	35,856.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3,894.31	
合计	327,713,045.7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	0.17	0.1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权益与负债净额的合计。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负债比率	11.25%	23.43%
资本负债比率	11.25%	23.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文本。

董事长：义宝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3 月 22 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